

（公开发布版）

伊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伊宁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十五五”时期是伊宁市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时期	2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伊宁市发展取得重大成就	2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伊宁市发展环境面临的形势变化	8
第三节	“十五五”时期伊宁市发展环境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9
第二章	“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	11
第一节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	11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	12
第三节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14
第三章	推动工业提质升级，打造全国能源资源的战略保障基地重要承载区	17
第一节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	18
第二节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	19
第三节	做大做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产业	22
第四节	推动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发展	24
第五节	大力发展纺织服装产业	24
第六节	促进产业园区化集聚发展	25
第四章	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26
第一节	做优做强文化旅游产业	26
第二节	培育壮大现代物流产业	28
第三节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高端化发展	30
第四节	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升级	31

第五章 服务国家优质农牧产品重要供给基地建设，做精做优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区32

第一节 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32

第二节 完善现代农业生产体系 34

第三节 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34

第四节 壮大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35

第五节 优化发展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业 35

第六节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36

第六章 深入实施科技兴市战略，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 38

第一节 强化战略科技力量布局 38

第二节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38

第三节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39

第四节 强化科技对外开放合作 40

第五节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40

第六节 深入推进数字伊宁建设 42

第七节 积极推进“人工智能+”行动 43

第七章 全力建设亚欧黄金通道和向西开放桥头堡国际门户枢纽城市，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重要支点 45

第一节 全面强化对外开放功能 45

第二节 系统培育壮大外向型企业 46

第三节 推进建设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 46

第四节 持续加强与周边国家及地区多领域务实合作 47

第五节 培育双向投资合作新优势 47

第八章 构筑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核心优势，打造东西双向互济新高地 48

 第一节 大力提振消费 48

 第二节 扩大有效投资 50

 第三节 主动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51

 第四节 构建内联外通的综合交通体系 52

第九章 全面深化改革攻坚，激发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 53

 第一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53

 第二节 深化地方财税体制改革 55

 第三节 深化地方金融体制改革 56

 第四节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56

 第五节 深化营商环境改革 57

第十章 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高标准打造全疆副中心城市 57

 第一节 推动区域协调发展 58

 第二节 优化城市空间发展格局 59

 第三节 打造现代化城市基础设施 60

 第四节 推动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 62

 第五节 做精做优城市特色风貌 63

 第六节 提升城市现代化治理水平 64

第十一章 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夯实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思想根基 .. 64

 第一节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65

 第二节 扎实推进文化润疆 65

 第三节 繁荣发展文化体育事业 66

第四节	促进各民族在理想、信念、情感、文化上的团结统一	67
第五节	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	68
第十二章	推动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提高各族群众生活品质	68
第一节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69
第二节	多渠道促进居民增收	71
第三节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72
第四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74
第五节	提升各族群众住房水平	76
第六节	加快建设健康伊宁	76
第七节	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	78
第八节	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80
第十三章	深入践行生态文明理念，加快发展方式全面绿色转型	80
第一节	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81
第二节	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	82
第三节	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体制机制	83
第四节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84
第五节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85
第六节	加强水资源统一集中管理	87
第十四章	筑牢守护国家地缘安全的战略屏障，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伊宁	88
第一节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88
第二节	推进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	88
第三节	提升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89

第四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90
第五节	牢牢掌握涉疆对外斗争话语权和主动权	91
第十五章	牢固树立兵地一盘棋思想，支持兵团更好履行维稳戍边职责使命	91
第一节	推动兵地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91
第二节	推动兵地互通共融发展	92
第十六章	高质量开展新时代对口援疆，提升对口支援综合效益	92
第一节	深化产业援疆互利合作	92
第二节	促进援受两地双向交流	93
第三节	深入实施文化援疆	94
第四节	深入推进教育援疆	94
第五节	加强干部人才交流合作	95
第十七章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96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96
第二节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97
第三节	全面推进法治伊宁建设	98
第四节	服务和保障新时代国防和军队建设	98
第五节	健全规划纲要实施机制	99

伊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伊宁市委员会关于制定伊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今后五年全市奋斗目标、指导方针和重点任务，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经营主体行为，是“十五五”时期伊宁市与全国全疆全州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的宏伟蓝图，是全市各族干部群众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十五五”时期是伊宁市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 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时期

“十五五”时期是伊宁市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必须锚定党中央赋予新疆的“五大战略定位”，紧扣自治区党委赋予伊宁市全疆副中心城市的战略定位，巩固拓展优势、破除瓶颈制约、补强短板弱项，推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伊宁的战略任务取得重大突破，为与全国全疆全州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伊宁市发展取得重大成就

“十四五”时期是伊宁市发展历程中迎难而上、砥砺奋进的五年，也是发展最好、变化最大、各族群众得实惠最多的五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内外部形势、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党中央正确指引、自治区党委、州党委坚强领导下，市委、市人民政府团结带领全市各族干部群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始终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各项工作的主线，锚定党中央赋予新疆的“五大战略定位”，紧紧围绕全疆副中心城市建设，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应对重大风险挑战，经过全市上下艰苦努力，经

济社会发展取得来之不易的显著成就。

——**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坚持把维护社会稳定摆在首位，“平安伊宁”建设不断深化，全面依法治市纵深推进，国家和社会稳定工作体系、工作机制逐步完善，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深入推进，保持依法严打高压态势不动摇，统筹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隐患，守住了不发生暴恐案件和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社会大局保持稳定、持续向好，各族群众安全感得到前所未有的提升。

——**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加快推进**。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各族群众“五个认同”不断增强。文化润疆走深走实，石榴花展览馆、喀赞其民俗文化展示区等标志性示范窗口建成使用，六星街中华符号和中华民族视觉形象点项目落地实施，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全面发展，《文脉春秋·伊宁》在央视热播，成功跻身中国文化百强之列。持续深化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活动广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成果持续巩固，六星街景区成功创建自治区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典型案例，汉家公主纪念馆入选自治区旅游促“三交”优先点，青少年“筑基”工程深入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程度和质量不断提升，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建设稳步推进。宗教事务法治化治理能力全面加强，多元宗教并存的和谐格局得到切实维护。

——**综合经济实力显著提升**。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全市生产总值突破 400 亿元，年均增速保持在合理区间，

固定资产投资回升向好，消费活力持续释放，外贸进出口规模稳步扩大，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特色优势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工业强市战略全面推进，传统产业实现延链补链强链，川宁生物成功上市，新天末煤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新兴产业加快布局建设，全疆首个绿氢一体化项目建成投产，中国联通伊宁云数据中心、旭坤智能机器人等项目填补产业空白。园区承载能力持续提升，边合区、新天煤化工园区扩区工作顺利推进，化工产业集中区完成认定。现代商贸物流业提速发展，空港智慧物流园、快递分拣中心等一批重大项目建成投用，获批复合型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和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旅游兴市战略深入实施，成功入选中国县域旅游综合竞争力百强县市，伊犁老城正式列入国家 5A 级景区创建序列，欢乐嘉年华、华美胜地等一批综合文旅项目投产见效，i 尚花田集装箱电音小镇、房车露营地等新兴文旅业态不断涌现。农业质量效益稳步提高，现代农业生产、经营、产业“三大体系”加快构建，“七大专项行动”扎实推进，巴彦岱镇成功申建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

——**高能级百万人口全疆副中心城市建设提速升级。**聚焦全疆副中心城市定位，伊宁市城市高质量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实施，“一带、两轴、三心、七片”的城市发展空间格局加快构建。综合立体交通体系建设加快推进，伊宁—阿克苏铁路开工在即，伊宁机场迁建取得重大突破，“1 小时经济”交通圈基本打通，城市与高速公路连接线扩容改造项目加快实施，伊犁河大桥、G218

过境公路建成通车，G577 线精河至伊宁公路、重庆路大桥等项目顺利推进；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加快构建，铁厂沟水库工程开工建设，伊犁河、匹里青河、吉尔格朗河、苏勒阿尔马提河防洪工程全面实施，城乡供水管理一体化在州直率先实现。城市更新改造深入推进，中心城区路网系统持续优化，棚户区改造和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稳步实施，给排水、燃气热力、再生水管网等市政公用设施敷设更新改造步伐加快，城市绿化、亮化工程持续实施，主城区实现 5G 网络、千兆网络全覆盖。设立城市管理委员会，城市精细化管理持续推进，城市综合承载力和治理能力明显提升。

——**创新驱动发展步伐加快。**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和人才强市战略，全市高质量发展动能加快积蓄，新质生产力有力培育、稳步发展。财政科技投入持续增长，伊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势头强劲，科创平台建设步伐加快，医药及煤化工重点企业分别创建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疆煤化工产业创新研究院、合成生物产业创新研究院认定成立，成功举办第五届市级创新创业大赛。深入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工程，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60 家，高新技术企业实现量质提升，总数达到 82 家。人才强市战略深入推进，设立人才发展基金，“伊犁英才”引进、培养计划等重点人才工程加快实施。

——**改革开放全面发力。**战略性、创造性、引领性改革攻坚行动深入实施，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效，“一带一路”核心区建设

迈出坚实步伐，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不断增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加快推进，国资国企改革步伐加快，国投集团及其子集团整合重组及奶牛场企业化改革顺利完成，民营企业培优工程深入实施，数字政府加快建设，“一网通办”持续深化，“7×24小时”自助服务全面推行，“高效办成一件事”成效显著，营商环境便利化改革试点深入推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农业农村、教育医疗、能源资源、机构改革等重点领域改革成效显著。伊宁航空口岸正式开放，“伊犁号”中欧（中亚）班列首发启航，国际货运班列常态化运营，自贸区霍尔果斯片区伊宁园区改革试点全面启动，全疆首个市场采购贸易中心挂牌成立，“属地直通”通关模式高效运行，TIR 车辆直通业务加快推进。

——**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坚决守牢生态环境红线底线，美丽伊宁建设纵深推进，绿色低碳转型步伐加快。伊犁河两岸、后滩湿地、北山坡等区域综合治理及生态修复深入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积极成效，伊宁市大气环境整治成效明显，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比稳步提高，持续推进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地表水水质保持优良，“千吨万人”及以上饮用水水源水质均达到国家标准。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积极稳妥推进，清洁能源替代加快推进，清洁取暖改造工程大力实施，绿色交通、绿色建造、绿色制造持续推广。中央、自治区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信访案件整改扎实推进。集中统一的水资源管理体制全面建立，节水蓄水调水体系加快构建，水资源管理利用效率大幅提升。

——**民生福祉持续增进**。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基本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不断提升，促进共同富裕取得实质性进展。就业创业形势持续向好，技能提升行动成效显著，数字零工市场建成投用。教育综合改革激发活力，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65%，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高中教育多样化发展持续推进，重点促进教育资源扩容，合理有序扩大城市学校学位供给，新改扩建学校35所。健康伊宁加快建设，人民医院新院区、精卫中心建成投运，创建7个州级临床重点专科，分级诊疗制度得到较好落实，中医药三级服务网络实现全覆盖，24家基层医疗机构均达到国家服务能力基本标准，实现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社会保险精准扩面，困难群体实现应保尽保，社会救助提质增效，“一老一小”服务体系持续健全，全龄友好型社会加快构建。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城镇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农村住房抗震防灾工程加快实施，各族群众居住条件不断改善。

——**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时刻同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对标看齐，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扎实开展党的主题教育活动，持续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大力弘扬求真务实优良作风，常态化落实机关干部下沉村（社区），编制完成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基层治理能力得到有效提升，持续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反腐败斗

争纵深推进，党风政风持续向好，重实干、敢担当、善作为的新风正气不断充盈，党风政风持续向好。

总体来看，伊宁市经济实力、科技实力、文化实力、综合竞争力和人民生活水平跃上新台阶，中国式现代化伊宁实践迈出新的坚实步伐，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实现良好开局。这些重大成就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的科学指引，是自治区党委、州党委坚强领导的结果。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伊宁市发展环境面临的形势变化

“十五五”时期，站在新的起点上，伊宁市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机遇前所未有、挑战错综复杂。

从国际环境看。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世界变乱交织、动荡加剧，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经济全球化进程放缓，国际经济贸易秩序面临严峻挑战，世界经济增长动力不足，大国博弈更加复杂激烈，伊宁市发展的外部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

从国内发展看。我国正处于由中等收入国家向中等发达国家水平迈进的关键阶段，发展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时期，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完整产业体系优势、丰富人才优势更加彰显，新质生产力发展、

全方位扩大内需、改革开放全面深化等蕴藏巨大潜力，为伊宁市锚定转型升级目标、深度融入国内统一大市场创造了优越条件。

从疆内自身看。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从战略上审视和谋划新疆工作，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关心支持和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的科学指引、成功实践是显著政治优势，党中央赋予新疆“五大战略定位”，新疆工作站在新的历史起点、迈上高质量发展的轨道，政治优势显著、战略定位重要、能源资源富集、区位优势独特、社会安定和谐、发展空间广阔，正成为驱动伊宁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持续释放赋能效应。

从州直发展看。伊犁州拥有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资源禀赋、区位优势、政策优势等发展条件，随着中国—中亚命运共同体、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加快建设，伊犁正在从过去的地理末端成为向西开放的前沿窗口，履行守护国家地缘安全、推动高水平向西开放、保障关键矿产资源和能源安全、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的重大职责使命凸显，伊宁市作为自治州首府，是伊犁州服务国家向西开放战略、履行重大职责使命的核心节点城市，发展优势叠加凸显，上升空间巨大。

第三节 “十五五”时期伊宁市发展环境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新时代新征程，伊宁市经济社会发展面临重大历史机遇，正处在领跑赶超的关键突破期和跨越发展的黄金机遇期。

——战略地位更加凸显。伊宁市作为自治区明确的三个中心

城市之一，被赋予向西开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的总体定位，依托“两霍两伊”一体化发展战略，围绕打造伊宁市“一带一路”向西开放的明珠城市、百万人口区域中心城市，推进伊宁城市圈建设，将为全市加快发展提供强大动力支撑。

——**开放优势更加突出**。伊宁市作为我国向西开放的前沿城市，在新疆打造亚欧黄金通道和向西开放的桥头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中发挥着重要的承载功能，随着共建“一带一路”、新一轮西部大开发等战略深入推进，为更好地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提供了全新发展机遇。

——**资源转化潜力巨大**。自治区党委、州党委立足能源资源优势，系统谋划和科学推进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建设，为伊宁市充分发挥能源、生态、人文等资源优势潜力，培育壮大现代化产业体系，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新突破，在新一轮区域竞争中赢得主动带来重大发展契机。

——**基础支撑更为坚实**。从产业基础看，全市拥有两个国家级、两个自治区级园区，具有优越的发展平台支撑优势；从区位优势来看，全市铁路、公路、航空交通优势叠加，综合交通枢纽地位更加突出；从人口要素来看，伊宁市作为区域中心城市，人口吸附能力强，虹吸效应明显，为百万人口区域中心城市建设提供强劲动力。

——**社会环境更加安定和谐**。经过全市各族干部群众团结一心、攻坚克难，标本兼治、综合施策，伊宁市社会大局保持持续

稳定，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集中精力搞建设、坚定信心谋发展的理念深入人心，为推动高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环境。

同时，伊宁市实现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挑战，存在稳定根基仍需夯实、产业转型提质步伐偏慢、经济体量与全疆副中心城市定位不相适配，体制机制、空间管理约束较多，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存在短板弱项，改革开放深度不足，绿色转型压力较大等问题，需要在推进发展过程中切实加以破解。

总体来看，伊宁市发展机遇无限、未来可期，但同时也处在负重前行、爬坡过坎的紧要关头，必须坚持底线思维和极限思维，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积极识变应变求变，勇于斗争、善于斗争，以历史主动精神克难关、战风险、迎挑战，续写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新篇章，坚定不移朝着与全国全疆全州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勇毅前行。

第二章 “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

第一节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

精神，围绕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伊宁奋斗目标，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为新起点，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锚定新疆在国家全局中的“五大战略定位”，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加快构建体现伊宁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推进全疆副中心城市建设，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高质量发展，深化标志性改革攻坚，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各族群众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确保与全国全疆全州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

推动“十五五”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必须牢牢把握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本质要求和重大原则，遵循以下原则。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

导，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能力，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伊宁实践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坚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贯穿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六大建设”全过程，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三个意义”，教育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不断增进各族群众“五个认同”，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坚持人民至上。**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紧紧依靠人民，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推动全市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得益彰，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实事，推动发展成果惠及民生、凝聚人心。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工作总目标，深化对反恐维稳的规律性认识，强化底线思维、忧患意识，推进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锚定党中央赋予新疆的“五大战略定位”，坚决服从服务于国家、自治区和

全州发展大局，加快构建体现伊宁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新动能，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聚焦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深化改革攻坚，积极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推进制度型开放和市场化改革互促共进、内外高效联动，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

——**坚持兵地融合发展。**坚持“兵地一盘棋”，拓展嵌的载体路径，深化融的广度深度，推动战略规划统筹布局、产业协同一体发展、能源资源共同开发、基础设施同步建设、公共服务资源共享、生态环境共治、守边维稳协调联动，实现兵地优势互补、深度融合发展。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好”的经济秩序。

第三节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着眼到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目标要求，今后

五年经济社会发展要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维护国家安全能力全面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纵深推进，依法治市迈出坚实步伐，反恐维稳实现法治化、常态化，“三股势力”滋生蔓延土壤得到有效治理，社会治理体系高效运行，公共安全防护网更加严密，在服务国家粮食、能源、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大局中的支点地位日益凸显，更高水平的平安伊宁根基牢固。

——**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经济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随地区生产总值协同提升，内需拉动作用日益凸显，经济发展潜力得到全面释放。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建设实现重大突破，特色产业集群能级跃升，现代化产业体系加速构建。在发展新质生产力、构建新发展格局上取得重大突破，现代化基础设施网络更加健全，全疆副中心城市功能作用全面释放。

——**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取得新突破**。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快构建，市场经济基础制度更加健全，要素市场化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融入和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成效显著，各类经营主体活力持续释放，法治伊宁建设迈上新台阶。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重要支点功能显著增强，对外开放枢纽门户地位更为稳固。

——**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升**。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进一步深入人心，文化润疆工程扎实推进，中华文化主体地位日益巩固，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持续完善，文化创新活力显著增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成果持续巩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更趋深入。意识形态阵地巩固强化，“五个认同”全面增强，各族群众对国家与中华民族的情感认同和思想根基更加牢固。

——**科技创新实力持续增强**。科技强市、教育强市、人才强市建设迈上新台阶，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创新资源加速集聚，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持续增长，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创建取得实质性进展，重点领域核心技术攻关不断突破，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开放合作水平显著提高。高新技术企业规模与质量同步提升，多层次人才队伍持续壮大，区域综合创新能力迈上新台阶。

——**各族群众生活品质不断提高**。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发展同步，劳动报酬提高与劳动生产率提升协调并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显著提升，全民受教育程度持续提高，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健全。社会保障制度更加优化更可持续，养老托育服务供给持续优化，更好满足群众多样化需求，人的全面发展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坚实的实质性进展。

——**美丽伊宁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成效显著，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碳达峰目标稳步推进。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初步形成，非化石

能源消费比重明显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进一步提升，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新污染物管控全面加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不断提升。

——**兵地融合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牢固树立兵地“一盘棋”、兵地“一家人”理念，着力推动优势互补、设施共建、资源共享，经济实力和维稳戍边能力同步增强。兵地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健全，一批长期制约融合发展的堵点难点得到有效破解，生产要素加速互通、优势资源深度整合，基本形成互联互通、错位发展、协同共赢的新格局，兵团的“三大功能”和“四大作用”得到更加充分、有力地发挥。

——**全疆副中心城市功能作用全面释放。**强化全疆副中心城市和全州首府城市建设，统筹区域高能级百万人口中心城市和伊宁城市圈协同发展，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促进各类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聚集，加快形成优势互补、错位竞争、联动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二〇三五年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人心，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成效显著，社会大局持续稳定长期稳定，全市经济实力、科技实力、文化实力、综合竞争力和人民生活水平大幅跃升，长治久安的思想基础和物质基础更加坚实，与全州、全疆、全国基本同步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第三章 推动工业提质升级，打造全国能源资源的 战略保障基地重要承载区

立足资源禀赋、区位优势、产业基础和环境承载力，积极融入自治区新时代“三基地一通道”建设，加快推动产业链条化延伸、要素市场化配置、企业园区化集聚、集群数字化赋能，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更好地服务和保障能源资源安全。

第一节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

实施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工程，积极采用先进技术和装备，加快推进工艺升级、数字赋能、绿色转型、管理创新，发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促进产业模式和企业组织形态变革，着力培育发展先进制造业。立足传统产业高质量发展导向，以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为核心，围绕煤炭煤电煤化工、农牧产品加工、纺织服装、建材等优势传统产业，统筹推进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加快技术装备更新迭代，强化核心优势、补齐发展短板、重塑增长动能，实现由“原料级”向“材料级”转变，推动产业从中低端向中高端跃升。强化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加快突破一批重大基础技术、工艺、产品和标志性重大技术装备。深入实施市主要领导联系重点产业链工作机制，推进链主企业培育工程，支持产业链链主企业主导构建产业生态圈，强化产业联盟建设，引导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加速

集聚、协同联动，完善产业配套、降低交易成本，提升产业体系韧性。健全重点产业产能监测预警机制，畅通落后低效产能退出渠道，综合整治区域“内卷式”竞争。加强区域公共品牌服务业标准体系建设，增强质量技术基础能力，打造一批具有竞争力的“伊宁制造”品牌。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加快计量、标准、检验检测和认证认可等现代化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健全全产业链质量管理体系，推广应用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提高企业质量管理水平。强化标准引领，实施“标准化+”行动，加强标准体系建设，支持优势企业参与国家或行业标准制（修）定。

第二节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

强化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前瞻战略谋划、源头技术供给、应用场景拓展，加快培育新能源、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业、绿色算力、氢能、低空经济等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新兴产业，全力构筑产业发展新优势，打造州直乃至全疆未来产业策源地。

推进新能源综合利用。开展清洁能源开发倍增提质行动，整合土地资源，加快重点风电项目布局，谋划实施一批光伏项目，打造百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推动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促进新能源与高载能产业协同发展，打造绿色电算“一张网”，统筹推进“电—氢”耦合发展，支持绿电产业示范园建设，引进和实施新能源制氢、源网荷储一体化、分布式发电等建设项目，积极拓展新能源非电利用，支持分布式能源就地就近开发利用，全面

提升新能源消纳水平。推进新能源电价市场化改革，鼓励重点用能主体开展绿电直连。健全绿电消费促进机制，实施绿证市场发展政策，落实高载能项目绿电消费比例要求。

加快新型储能多元化发展。统筹建设条件、应用场景、技术类型、系统运行等要素，支持电化学、压缩空气、氢（氨）等新型储能多场景应用、多元化发展。统筹布局电源侧新型储能、电网侧独立储能及电网功能替代性储能，探索推进构网型储能、长时储能示范应用，推动构建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模式，灵活发展用户侧新型储能。鼓励能耗水平高、无法错峰生产的工商业用户自建一定规模的储能设施。

积极发展新材料产业。实施新材料产业提档升级行动，做大做强化工新材料产业，积极布局金属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高分子材料、复合材料、生物基新材料等产业，打造全疆新材料生产基地。培育布局铝基新材料产业，积极发展高纯铝、电子铝箔、电极箔、铝合金新材料等产品。培育发展铜基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高性能铜板铜箔、高性能铜镍锡合金等新材料。积极发展锂基新材料，加快引进正负极材料、电解液、隔膜、锂电池 pack 及系统集成项目。谋划布局碳纤维生产项目，研发生产高强度碳纤维，发展特种碳素材料、石墨烯铝合金导杆材料等高端碳素制品。积极开发聚硅氮烷树脂新材料等产品。

提速发展氢能产业。加快氢能产业示范区建设，全力推进绿氢制储运用一体化布局，持续拓宽氢能在能源、化工、交通等领

域的替代应用，积极争取自治区绿氢制氨醇试点，推进氢能与煤化工深度耦合发展。推动新能源直供模式和孤网运行模式制氢，配套低成本、高可靠、可离网运行的“光伏+储能”，提升低成本绿电供给能力。有序构建氢储运体系，推进储氢设施和加氢站建设。拓宽氢能场景应用，有序开展氢能技术创新与多元化产业应用示范，推动氢能车辆在特种作业车、物流、市政、旅游、共享单车等方面应用。

大力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加快发展以新能源装备、新型农牧机械、智能电气设备、工程机械装备等为重点的现代装备制造业，培育发展汽车、纺织服装机械、冰雪装备、户外用品等装备制造产业，引进和培育装备制造链主企业，加大关键部件及创新产品开发，加快行业基础配套能力建设，打造自治区级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全疆重要的装备制造基地。

加快培育绿色算力产业。积极融入“东数西算”工程，全力创建自治区绿色算力示范基地，以点对点“结对子”方式，与江苏、浙江等东中部城市开展算力共建联动试点，建设一批绿色智算中心，加快布局建设跨区域、多层次算力高速直连网络，助力新疆国家绿色算力先导区建设。提档升级通算中心、智算中心等算力底座，形成全域覆盖、高效畅通的城域网络能力体系。以算力应用为导向，吸引算力服务、软件二次开发等业态落地。

规范有序发展低空经济。依托伊宁机场，规划建设低空经济

产业聚集区，积极争取全疆低空空域管理改革试点。强化低空经济地面基础设施和低空飞行服务平台建设，适度超前布局各类起降场地，谋划区域飞行数据中心，打造全州数字低空综合飞行服务体系，完善低空飞行服务保障体系和标准规范。拓展低空应用场景，深化“专业+机制+大数据”模式，推进无人机物流节点建设，加快“低空+文旅”发展，开发开放市政管理、电力巡检、医疗救护、应急救援、农林植保等公共服务领域示范应用场景和商业应用场景。适度引进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头部企业，发展无人机、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核心零部件、航空材料等低空制造业。

探索发展未来制造产业。积极发展智能制造、纳米制造以及循环制造，加快创新和转化智能控制、智能传感、模拟仿真等关键核心技术，推广柔性制造、共享制造模式，推动工业互联网发展。积极筹建北疆区域制造业创新中心，开展关键技术和先进制造工艺集成应用，搭建早期验证、融合应用和典型应用场景。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加快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建设，拓展智能控制、智能传感、模拟仿真等应用场景。依托新材料产业优势，开发应用石墨烯特种工业涂层、聚硅氮烷树脂、铝基轻合金等先进工艺技术。

第三节 做大做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产业

围绕国家能源战略布局，坚持统筹安全开发、绿色转型和清洁高效利用，全面提升煤炭全产业链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水平，

建成新疆重要煤炭煤电煤化工基地。

积极释放煤炭先进优质产能。以满足区域煤化工用煤需求为主，系统优化煤炭资源生产开发布局，合理调整矿区开发规模，稳步推进伊北矿区产能提升和智能化建设，加快中小型矿井资源整合、规模提升，建设一批大型安全高效、绿色智能现代化矿井，构建高效率低排放的现代煤炭产业体系。强化煤炭储运中心枢纽作用，建立健全伊宁市煤炭交易体系，谋划区域性煤炭储运中心、煤炭储备库建设，加快铁路专运线建设和现代物流设施升级，主动融入“伊煤南运”铁路通道布局，提高煤炭跨区域调运能力。加快煤层气突破发展，推动伊宁市煤层气勘探开发利用。

加快推进现代煤化工产业发展。依托煤炭优势和“西气东输”管网优势，积极争取列入国家煤化工产业重大布局。加快发展精细煤化工产业，优化提升煤制气产业链，精心培育煤制烯烃产业链，拓展延伸煤基新材料产业链，积极推进煤化工项目与新能源产业深度融合，着力构建煤、气、化等煤基多联产业链上下游一体化循环利用体系，推动煤化工产业向多产品、高端化、高值化方向发展。依托新天煤化工产业园、苏拉宫工业园化工产业集中区等打造煤化工一体化集约化发展格局，推进大型高效煤电机组、煤制天然气、煤化工副产品综合利用及精细煤化工等产业链延伸项目。坚守安全底线，推动化工园区向本质安全、高端智能、产业协同的高质量发展范式全面转型。

第四节 推动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发展

聚焦打造特色生物医药产业示范区，积极推进伊宁园区生物制造产业园建设，加快培育以生物发酵、生物全降解材料、高端化妆品原料、食品及饲料添加剂为主的生物制造产业，推进基因、酶和发酵工程、生物检测等专项技术研发应用，支持薰衣草、玫瑰、洋甘菊等特色香料萃取加工，攻关液体萃取、有效成分提纯等关键技术，培育发展甘草、黄芪、伊贝母、新疆阿魏等特色中药材提取物系列产业。加快医药中间体、中药提取物等产品生产开发，重点发展抗生素、维生素等大品种原料药，开发抗肿瘤、心脑血管等高端制剂，加快补齐原辅料、制剂、包材等生产环节短板，推进伊宁园区国家级大宗原料药产业集中生产基地建设，构建以原料药、医药中间体、成品药、医疗器械为代表的完整产业链。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支持龙头企业联合科研机构共建创新平台，促进创新链与产业链高效衔接，培育形成以药品生产、保健品为支撑的生物医药产业集群。

第五节 大力发展纺织服装产业

推动纺织服装产业集聚发展，高效承接中东部地区产业转移，强化与伊宁县、奎屯市、霍尔果斯市等县市产业协同，用好区域交通与开放平台优势，重点发展纺织品设计、加工、集散等价值链下游产业，提升综合竞争力。紧跟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以终端产品升级为牵引，补齐化纤、无水印染、数

码印花等产业短板，拓展服装、服饰、床品、布艺及产业纺织品，完善服装加工辅料市场配套，全方位提升纺织服装产业的规模能级与核心竞争力。大力推动纺织服装产业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积极开拓“一带一路”多元化海外市场。加大纺织服装产业支持力度，以精准政策保障产业发展生态。

第六节 促进产业园区化集聚发展

立足区位优势与资源禀赋，聚焦打造全疆一流园区，实施百亿园区培育计划，推动资源向优势产业集中、项目向园区集聚，全力支持伊宁园区、苏拉宫工业园区、新天煤化工园区、伊宁高新区、道北物流园区、喀尔墩小微企业园等 6 个专精产业园区建设发展，扩能增效，打造苏拉宫、伊宁园区等百亿级品牌产业园区，培育一批产业聚集、优势互补、抱团发展的特色专业园区、企业园区和“园中园”。推进各园区差异化发展，每个园区主导工业产业原则上不超过 3 个。强化链主企业带动作用，完善产业链供应链体系，实现资源集中、项目集聚、产业专精、扩能增效。完善园区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增强园区综合配套服务功能，提升园区综合承载能力。开展国家级智慧园区试点示范，打造园区智能运营管理平台。积极推动园区绿色低碳转型，探索建设一批零碳工厂、零碳园区。加强园区安全生产源头管控。加快园区体制机制改革和创新发展，推进伊宁园区属地管理，推广“飞地园区、共建园区”合作模式，加快经验推广，形成科学灵

活的园区发展体制机制。建立健全产业园区综合考评考核指标体系，强化考核长效机制。加大低效闲置资源盘活力度，提升园区土地集约利用水平与产业发展质量。

第四章 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坚持服务实体经济、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聚焦文旅、物流、生产性服务、生活性服务四大重点领域精准发力，通过优化产业布局、健全基础设施、创新业态模式、提升服务质效，推动服务业实现专业化、高端化、多元化升级，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第一节 做优做强文化旅游产业

深入推进旅游兴市建设。依托亚欧黄金通道枢纽、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重要支点、两伊两霍明珠城市群建设机遇，突出伊宁旅游都市型、国际化和综合性的特色，逐步完善综合交通服务功能、提升旅游国际化服务水平，深化“丝路天府·多彩伊宁”城市形象，提升对国际国内旅游的辐射带动作用，将伊宁市打造成伊犁·国际旅游谷的国际门户、现代综合交通枢纽，新疆乃至西部地区重要的国际化旅游城市。

科学构建产业发展格局。立足伊宁市文旅产业发展定位，大

力发展城市旅游，培育打造一批富有文化特色、主客共享的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加快伊犁老城文化旅游区、六星街景区、伊犁河风景区详规落地实施，推进重点景区和文旅项目规划编制工作，确保独特的历史文化和自然生态资源得到全面保护、合理开发、永续利用，为伊犁州“123N”世界级旅游目的地体系提供区域支撑。

加快推进精品景区建设。实施景区品牌提升工程，以攻坚伊犁老城文化旅游区国家5A级景区创建为契机，加快推进重点景区产业配套及线路打造，实施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杨柳青文博示范、非遗街巷建设等一批精品文旅项目，推动传统景区智慧化、多元化升级。深入挖掘城市文脉，将文化融入旅游景区、历史文化街区和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培育一批城市书屋、小剧场、巴扎舞台等业态，形成具有国际吸引力的文旅品牌和项目载体。

创新完善旅游产品体系。深度整合历史文化名城、生态休闲、历史记忆等特色资源，丰富传统民俗、红色研学、低空旅游、康养旅居等多元业态。做好“伊宁庭院+”融合文章，以六星街、伊犁老城文化旅游区为依托，培育20个以上民俗体验示范点，嵌入民族刺绣、木雕、皮革制作等非遗手作体验。延展产业链条，完善伊犁河旅游风景区、北山坡冰雪旅游带文旅产业配套，围绕伊犁河两岸景观带新建滨水露营基地、水上运动中心，开发低空旅游项目，培育自驾旅游、冰雪旅游、跨境旅游等四季旅游产品，构建“全季+全时+全龄+全业”旅游发展格局。

提升文旅服务支撑能力。加快旅游服务中心、集散中心、特色主题服务区、停车场、加油站、旅游厕所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布局完善国际化旅游标识体系。探索“旅居”新模式，加快布局高等级品质酒店集群，培育“伊犁老城辐射引领、特色乡村多点开花”的旅游民宿规模化发展模式。持续实施“引客入伊”工程，创新旅游宣传推介形式，实施精准营销策略，持续打造“微笑新疆”服务品牌，加强旅游服务标准化建设。规范旅游市场秩序，建立协同监管制度，专项开展涉旅行业乱象问题整治行动。

第二节 培育壮大现代物流产业

聚力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承载城市建设，坚持全市物流规划“一盘棋”、管理服务“一张网”、资源开发“一张图”，优化完善现代商贸物流“三园五中心”网络布局，深化多式联运与智慧物流建设，健全“通道+枢纽（口岸）+网络”现代物流运行体系和战略应急物资储备体系，打通城乡流通“最后一公里”与跨境贸易“最初一公里”，强化对伊犁河谷及中亚地区的辐射能力。

健全国际物流服务体系。大力提升伊宁市国际物流能级，加强口岸货运场站、多式联运体系建设，常态化开行“伊犁号”中欧班列、伊宁—阿拉木图国际货运班列，常态化开通至哈萨克斯坦主要城市的客货运输线路，推动实现跨境货物“口岸快速验放、枢纽高效集散”的新模式，构建“东部制造+伊宁集散+中亚分

销”和“中亚原料+伊宁加工（伊犁号返程）+全国销售”的双向循环体系。引导物流骨干企业海外物流设施布局，支持境外分拨集散中心、海外仓建设。

培育壮大国内物流体系。探索“产业集群+物流枢纽”协同发展模式，积极争取国家现代物流和制造业“嵌入式”融合试点，实施大宗商品转运效能提升工程，推动煤炭集运中心、资源型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建设，打造伊犁河谷大宗商品资源配置中心。

构建冷链物流服务体系。加快伊犁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冷链物流体系等建设和升级改造，支持低温加工处理中心建设，配套冷链仓储、保税监管等设施，开设“农产品冷链快速通道”，积极开行公路冷链运输专线、铁路冷链班列，发展高端航空冷链物流，创新“多式联运+农产品绿色通道”模式，推行“产地预冷—公路冷链接驳—跨境班列/国内专线—末端配送”全链路模式，完善冷链网络布局。

优化城乡商贸物流体系。着眼实施“强枢纽”行动，系统升级空港物流园、西北物流园等专业园区，优化城乡配送节点，形成“核心枢纽—专业园区—城乡末端”三级高效协同的设施网络，构建“城市统仓集配+乡村共配”城乡双向商贸物流服务链。依托县乡村寄递物流网络，升级一批乡镇商贸中心，推进农村“交邮快供”融合发展，推动主要公路客货运场站、邮件快件处理场所、农资配送中心、农村前置仓等集中布局。

推动现代物流业转型升级。推动物流基础设施智慧化、绿色

化转型，强化“口岸+腹地”一体化联动发展，推动物流业与制造业耦合发展，培育高端物流业态，完善物流节点体系梯次建设，构建物流枢纽、物流园区与配送中心“1+5+N”三级物流节点体系，全面提升物流节点服务支撑水平，提升多式联运服务能级，构建三圈层多式联运通道体系，实现全维度无缝衔接。

第三节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高端化发展

实施生产性服务业提升行动，立足生产性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发展方向，加快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全力打造全疆生产性服务业示范基地。积极发展总部经济。高水平策划总部企业招商引资项目，积极吸引“中字头”“国字头”企业、大型民营企业等在伊宁市设立企业总部，重点打造建筑业总部经济集聚区。培育壮大楼宇经济。盘活用好各类综合体和楼宇资源，吸引各类功能性机构落地，积极发展综合管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法律服务、品牌策划、资产管理、融资担保、财务顾问、后勤管理、供应链管理等管理服务，建设多元化的现代商务集聚区。大力发展会展经济。积极承接中国—亚欧博览会、丝绸之路经济带城市合作发展论坛等国际性、全国性展会，培育一批专业品牌展会。加快发展金融服务业。重点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高水平建设服务伊犁河谷、辐射中亚的区域金融中心。持续推动电子商务发展，推动城市电子商务集聚发展，加快促进电子商务与农业、工业和服

务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科创服务。积极发展研发设计、检验检测、技术交易、科技成果评价、知识产权、低碳环保等科技服务业，全力建设区域性科技服务高地。

第四节 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升级

积极适应居民消费升级和就业需要，深化生活性服务业供给侧改革，健全政府购买服务、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等机制，全方位提升居民消费体验与生活品质。加快发展商贸服务业，完善城市商圈、特色商业街区、批发市场和社区商业中心等多层次商贸服务网络，持续推进山东路商圈、火车站商圈、解放路商圈提质增效，做好重点商超及城市综合体配套扩展，加强乡镇商贸中心标准化建设，鼓励连锁超市、品牌便利店、农资卖场等向乡镇延伸。大力发展康养产业，培育“康养+文旅”“康养+养老旅居”“康养+民族医药”等多元融合产业发展模式，打造一批康养旅游基地、康养度假区，打响伊犁康养品牌，建设国际康养旅游示范区。聚焦住宿餐饮服务升级，培育中高端酒店与特色民宿品牌，发展乡村酒店、客栈民宿、轻奢民宿，突出伊犁地域文化和民族特色；壮大餐饮“老字号”品牌，吸引国内外餐饮品牌首店入驻，打造名菜、名吃、名点、名厨、名店。提升发展家庭服务，大力发展家政服务、病患陪护、家庭日用品配送，加快推进物业管理与家庭服务融合发展。加快发展教育培训服务，健全终身教育供给体系，开放优质教育资源，提供公益课后服务，有序发展社区

学校、市民夜校、老年培训。

第五章 服务国家优质农牧产品重要供给基地建设，做精做优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区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立足“服务城市、保障供给”定位，以完善现代农业生产、经营、产业三大体系为支撑，优化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以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为纽带，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构建现代都市农业发展格局。

第一节 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按照稳粮、强蔬、精畜、优果、促水产的总体方针，推动农业标准化、生态化、专业化、市场化、品牌化发展，加快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

全面提高粮油生产能力。实施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行动，促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集成增效，调优粮食种植结构，推进粮油作物大面积提单产。完善粮食储备、调控和应急保障体系，稳妥有序推动粮食增储。

提升设施农业发展水平。积极新建与改造温室大棚，加快构建协同发展的设施农业布局。推动食用菌、草莓、樱桃、花卉等特色种植提档升级。完善蔬菜产供储运销体系，推动蔬菜加工产业发展。发展外向型设施农业，建设出口蔬菜产业园，扩大设施

农产品外销及出口规模。

推动经济作物产业化发展。支持发展绿色、优质、高效经济作物。打造“一乡一业”“一村一品”。稳定露地蔬菜及其他经济作物面积。以龙头企业、示范基地为带动，推广订单式农业，全力推动特色作物规模化、规范化种植。

优化发展现代林果业。坚持“干果控面提质量、鲜果优化增量、延链补链提效益”，重点发展达达木图镇、英也尔镇、巴彦岱镇特色林果基地，打造以新梅、苹果、树上干杏等时令水果为主的鲜果基地，以树莓、杏为主的果品精深加工生产基地。

做精现代畜牧业。实施畜牧业振兴行动，以品种改良为抓手，重点引进皮山红羊、湖羊、萨福克羊等优良品种，推动传统畜牧业转型升级。实施肉牛肉羊增产、奶业振兴行动，巩固新疆褐牛、西蒙塔尔牛养殖优势，打造优质畜产品供给基地。推进集中屠宰、精深加工、冷链物流配送一体化建设，升级屠宰加工设施工艺。强化疫病防控体系，全面提升畜牧业质量效益。

积极发展现代渔业。以特色化、规模化、集约化为主攻方向，重点做强现代设施渔业示范基地，做精特色水产核心品牌，发展工厂化循环水养殖技术，提升养殖效率与产品品质。稳步扩大梭边、伊犁刺鲃、南美对虾等特色品种养殖规模，推广“稻蟹共作”“稻虾共作”生态种养模式。大力推进招商引资，盘活东郊国有渔场，打造现代设施渔业基地。

第二节 完善现代农业生产体系

深入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守耕地红线，严格占补平衡管理，优化农用地布局。提升农业节水与农田基础设施水平，重点推进以高效节水为核心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分类推进撂荒耕地复耕复种，促进永久基本农田整体提质。强化科技与装备支撑，深入实施种业振兴与农机装备补短板行动，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提升全程机械化水平。推动农业数字化技术应用，推广“互联网+农机作业”“互联网+水肥一体化”模式，加强智慧农（牧、渔）场建设。推进农业绿色低碳发展，融合病虫害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普及测土配方施肥，鼓励增施有机肥，完善农业生产废弃物回收处置体系，降低农业面源污染。健全农业防灾减灾体系，强化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警与应急防控能力，构建覆盖全程、反应快速、防控有效的防灾减灾机制，增强农业生产韧性。

第三节 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聚焦提高农业生产组织化程度，以农户家庭经营为基础、合作联合为纽带、社会化服务为支撑，打造立体式复合型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提升家庭农场经营能力，提高农民合作社发展质量，做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支持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新型农业经营联合体，推动扶持政策与带动农户增收挂钩，增强经营主体自身实力与联农带农能力。完善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

务体系，构建多元协同服务格局，拓展“耕、种、管、收、储、加、销”全链条服务，创新服务模式业态，推进服务标准化建设。完善企农利益联结分配机制，探索“保底+分红”利益分享模式，依法规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促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推广资源发包、物业出租、资产参股等模式，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严控新增村级债务，构建产权明晰、分配合理的运行机制。

第四节 壮大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坚持用工业思维谋划农业、用产业化方式发展农业，深入实施农产品加工业升级行动，重点培育粮油和食品加工、纺织服装、绿色畜牧产品和优质果蔬三大涉农产业集群，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农业产业强镇建设，促进兴业强市与富民增收协同发展。构建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结合、产加销一体、农文旅融合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实施一批农业产业融合项目，加快形成一二三产业互促共进格局。强化农产品产销对接，健全产区经纪人、销区采购商服务网络，规范发展直播电商基地，支持在国内重点城市设立伊宁农产品直营店和运营中心。加强农业品牌建设，积极申报“品味新疆”好产品、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和区域公共品牌，推动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扩面提质，全面提升伊宁市农产品市场竞争力与品牌附加值。

第五节 优化发展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业

延伸“粮头食尾”“畜头肉尾”“农头工尾”产业链价值链，扎实推进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重点发展小麦、玉米、乳制品、肉制品、蜂蜜、果蔬等精深加工链条，建设具有区域竞争力的农牧产品加工基地。着力增强产业整体能级，积极引进龙头企业实施补链强链项目，支持骨干企业扩大产能，吸引一批科技型加工企业落地，推动技术研发与装备升级，构建产学研协同的创新机制，提高产品附加值与市场竞争力。加快发展主食制造业与中央厨房产业，重点培育面向连锁餐饮、团体配送、主食加工等领域的中央厨房体系，积极拓展预制菜、特色烘焙等新兴领域，促进食品加工向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迈进。

第六节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分类有序推进乡村振兴，积极争创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市，持续打造自治区乡村振兴示范村，构建梯次带动发展格局。

建设伊宁特色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加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示范引领，支持城郊乡村、中心村镇、旅游村镇率先示范，引导人口、产业适度集聚，推进农村路、水、能、物流、信息等设施建设维护，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因地制宜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创造乡村优质生活空间。

推进乡村人才文化组织振兴。壮大乡村专业与实用人才队

伍，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项目。繁荣乡村文化，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丰富文化惠民活动，提升乡村精神风貌。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优化村“两委”班子特别是带头人队伍，完善向重点乡村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制度，常态化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着力提升乡村治理效能。

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统筹城乡规划建设和公共服务资源配置，建立健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机制，促进优质资源、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向乡村流动和延伸。精准落实和创新完善财政、投资、金融等政策措施，强化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投入保障。构建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开展各类园区用地专项整治。实施新一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行动，以伊宁市与周边县市、团场融合度高的边界乡镇、连队为试点，探索推出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政策措施。进一步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放开城镇落户限制，探索建立持有居住证即可落户的户口迁移政策。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将常态化帮扶机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实施，按照“大稳定、小调整”的原则，构建更加精准有效的帮扶机制，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对农村低收入人口实行分层分类帮扶，着力培养内生发展动力，通过产业和就业强化开发式帮扶、精准帮扶及差异化举措，坚持五级书记一起抓，凝聚对口援疆、驻村工作等各方力量，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帮助困难群众逐步实现共同富裕。

第六章 深入实施科技兴市战略，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

坚持把创新作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大力实施科技强市、创新驱动发展、人才强市战略，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全面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第一节 强化战略科技力量布局

加速打造高能级创新平台载体，支持伊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联合州内其他园区申创伊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巩固提升自治区农业科技园区综合能力。主动对接国内高端创新资源，力争在伊宁布局建设一批大项目、大平台和重大科研设施。围绕煤化工、生物医药、农产品精深加工、装备制造等重点优势产业，积极招引国内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在伊设立分支机构，加快培育建设自治区、自治州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和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加强新型研发机构培育。支持建设兵地、军民融合创新平台，鼓励跨单位共建共享，提升创新资源利用效率。

第二节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健全新型科技攻关体系，促进基础研究、应用研究与产业高

效对接融通，集中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全面提升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引导企业积极申报各类科技计划项目，争取国家、自治区、自治州重大科技专项、重点研发专项，深化政产学研用合作，引导企业加强与疆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联合开展技术攻关，用好本地高校、科研院所等科教资源。聚焦特色优势产业，开展重点产业关键技术攻关和应用示范，重点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合成生物、生物育种、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技术攻关，突破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共性技术，以科技创新赋能产业转型升级。

第三节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落实好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等普惠性政策，逐年提升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鼓励产业化龙头企业、科技型领军企业牵头，联合高校、科研院所组建创新联合体，支持国资国企和规上工业企业设立研发机构。引导企业牵头实施一批重大科技专项、重点研发专项，推动高价值专利转化，促进新技术、新成果转化应用和产业化。支持产业集群链主企业建立概念验证中心、中试验证平台或中试基地，加快应用场景培育和开放。鼓励有条件的园区、企业等建立技术转移机构。培育壮大科技型领军企业，建立“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创新领军企业”梯度培育机制，加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小巨人”企业培育力度，持续实

施高新技术企业“量质提升”行动。加强国资国企创新能力建设，加快实现实体化转型、科技型转变。

第四节 强化科技对外开放合作

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主动融入自治区面向中亚区域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探索与中亚等周边国家或城市开展科技交流、联合实验室或研究中心共建、科技园区合作和技术转移等行动。充分利用霍尔果斯口岸优势，与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等国家在农业、能源、医药、数字经济等领域开展多层次、宽领域的科技合作与成果转化。用好“科技援疆”机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机制。试点并扩大“组团式”科技援疆规模，探索共建“科创飞地”“伙伴园区”，拓展科技协同创新领域。鼓励具备优势技术的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多边科技合作计划，联合开展科研创新活动。用好各类科技展会，加强伊宁市重点企业、科研院所、科技服务机构对外科技交流、产学研合作、成果转化，实现“走出去、请进来”的目标。

第五节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建立健全一体推进的协调机制，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资源统筹、评价联动，畅通教育科技人才良性循环。

实施人才强市战略。把人才作为支撑发展的第一资源，加快构建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环境，围绕产业

需求，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完善“一事一议”引才机制，用好用足自治区重点人才计划，加大战略型、领军型人才和创新团队引进力度。深入落实“伊犁英才”紧缺人才引进培养机制，持续实施柔性引才计划，统筹推进领军人才、骨干人才、青年人才队伍建设。突出企业主体地位，坚持“一事一议”引才、“揭榜挂帅”招才、产才融合聚才，探索推行引进人才到企业服务制度。加快构建人才培养与现代化产业体系需求适配机制，培育造就更多新疆工匠和高技能人才。完善高层次人才认定及服务保障实施办法。健全青年创新人才发现、选拔、培养机制，引导和鼓励人才向重点产业、基层一线、关键岗位流动，支持就业创业和留伊发展。完善兵地人才融合发展机制。积极参与国家东中西人才协作，完善援疆干部、西部计划志愿者、“三支一扶”人员等人才使用机制。

健全教育科技人才协调发展机制。建立教育、科技、人才管理部门常态化协商机制，加强部门间共商共研、协作联动，完善资金投入保障机制，统筹配置科技投入、教育投入、人才培养和发展投入，构建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持续增加财政科技经费投入，全面落实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加强对科技服务机构的培训指导，不断提升服务机构的专业化水平。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改革人才评价和流动机制，健全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服务等机制，畅通人才在行政、事业、企业间的使用渠道，激发创新创造动力活力。

强化科普服务体系建设,加强科学技术普及,用好各类科普资源,弘扬科学家精神,提高全民科学素质。

第六节 深入推进数字伊宁建设

实施数字伊宁战略,以一体化基础支撑体系为底座,以数据赋能为核心,以重大应用为抓手,加快全域数字化转型,更好为经济发展赋能、为社会治理增效、为人民生活添彩。

建强数字伊宁基础支撑。持续推进通信普遍服务,推动 5G 网络覆盖深度和应用广度拓展,深入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探索布局 6G、卫星互联网、量子信息等新型网络设施,建设泛在互联、绿色高效的高速智能通信网络。系统推进算力基础设施布局,优化现有通用数据中心运营效能,规划布局智算中心建设,打造区域性算力枢纽节点,联动上级算力网络资源,融入自治区算力“一张网”,提升政务数据、治理数据处理效能,降低中小企业用算成本,探索算力互联互通、协同调度新模式。

强化数据要素供给保障。积极参与全疆一体化数据市场建设,同步融入州直数据市场协同发展布局,推动数字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严格落实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等基础制度要求。强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和要素供给保障,加快数字档案馆(室)建设,发展数据标注产业,推进“数据要素×”行动,以精准高效的数据供给赋能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

大力推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落实上级中小企业

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部署，聚焦本市优势产业、现代服务业推进数字化升级，深入推进制造业数字化改造、服务业数字赋能，推进工业互联网和物联网创新发展，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加快推动企业“智改数转网联”。紧扣州级“数商兴农”部署要求，推进特色农业数字化赋能，强化对周边县市农产品出村进城的数字支撑服务，健全平台经济监管体系，推动平台经济规范创新、健康发展。

打造中亚数字合作示范区。积极促进“丝路电商”国际合作，推进伊犁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伊宁市片区）建设，协同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推进都拉塔口岸跨境电商产业园及海外仓建设，强化数字化服务支撑。探索建设服务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国际数据交易场所。

第七节 积极推进“人工智能+”行动

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以应用落地为核心导向，大力推进人工智能商业化规模化应用，重点扩大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开放与落地拓展，加快人工智能成熟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的深度融合，构建应用导向清晰的智能经济和科学有序的智能治理体系。

加快政务服务领域示范应用。积极引入成熟“人工智能+”政务服务解决方案，探索可直接落地的政务服务模式，推动人工智能成熟技术在客服咨询、辅助申报、辅助审批、政策服务等高

频场景的融合应用。打造适配本地需求的多模态政务数字服务，实现惠企利民政策精准匹配、及时推送、表单秒批、免审即享等落地成效。试点推广成熟的数字身份和扩展现实政务应用场景，逐步形成可复制的政务 AI 应用范例。

助力产业全方位转型升级。聚焦构建体现伊宁市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重点引入适配本地产业的行业成熟垂直大模型及应用产品，加强人工智能成熟技术集成应用和智能设备更新改造，加快人工智能落地技术转化和相关产业培育，推动产业全要素智能化改造升级，借助 AI 应用开辟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新赛道。

促进公共服务事业便民惠企。深入推进教育、医疗健康等由“互联网+”向“人工智能+”转型，加快人工智能与公共事业融合创新，打造智能化、高效化、精准化公共服务新模式。推动人工智能在健康管理、辅助诊疗、公共卫生等方面深度应用，建设医疗领域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区。开展人工智能教育示范引领行动，打造虚拟实验、个性学习、智能评估等智能体，形成一批未来教育智能应用和教学范式。

推动社会治理创新场景应用。积极推进人工智能在城市管理、生态环境、应急管理、公共安全、基层治理、乡村全面振兴等领域创新应用，通过多模态智能感知、智能预警、智能预测分析、智能调度分拨和智能任务监督，形成发现、预警、处置、反馈的监管治理闭环，全面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第七章 全力建设亚欧黄金通道和向西开放桥头堡国际门户枢纽城市，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重要支点

抢抓共建“一带一路”机遇，促进与霍尔果斯自贸区联动发展，充分利用综合交通枢纽中心的区位优势，做强国家级边境经济合作区平台经济，做优航空口岸经济，建立“口岸+腹地”发展模式，不断塑造对外开放新优势。

第一节 全面强化对外开放功能

立足打造亚欧黄金通道和向西开放桥头堡国际门户枢纽城市战略定位，全面强化对外开放功能，推动形成以铁路为骨干、公路为基础、航空为补充的多式联运网络，构建北疆地区“陆空衔接、公铁联动、辐射中亚、通达欧陆”的立体化开放枢纽。加快伊宁航空口岸建设，拓展伊宁国际机场口岸国际客货运航线，支持航空货运包机业务发展。常态化开行“伊犁号”中欧班列，加快推进铁路专用线及配套场站建设，完善集装箱装卸、海关监管、口岸服务等功能，通过开行频次加密、线路网络拓展、服务标准提升，将其培育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战略通道。充分发挥属地直通模式与 TIR 跨境公路运输体系优势，构建现代化供应链体系，科学谋划并分阶段建设集航空物流、铁路货运、公路枢纽、仓储服务、冷链配送于一体的复合型物流集群。

完善平台功能，创新“线下展示+线上交易”内外贸一体化模式，推进跨境电商、保税展示业务发展，鼓励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节点城市布局海外仓、营销中心与售后服务网络。积极承接东部产业转移，推动进出口加工区建设，扩大能源资源、先进设备、优质消费品等产品进口，推动文化创意、中医药等服务出口。深化与沿线国家在产业、贸易、科技等领域合作，推动形成以枢纽带物流、以物流促贸易、以贸易引产业的发展格局，打造联结亚欧大陆的“黄金枢纽”与开放型产业生态极核。

第二节 系统培育壮大外向型企业

围绕健全“西引东来、东联西出”产业供应链，加大外向型企业招引力度，吸引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外向型企业落户。鼓励本地企业拓展海外市场，深化与中亚等周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能源资源、新材料、特色医药、农产品种植等重点领域投资合作，搭建国际交流平台，引导企业家融入中国—中亚实业家委员会等机构，提升企业国际经营能力，建立外向型企业对接服务机制，构建互利共赢的产业链供应链合作体系。支持本地外向型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加快数字和绿色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带动装备、技术、标准、服务走出去，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国际市场占有率。

第三节 推进建设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

强化与霍尔果斯自由贸易试验区在制度创新方面的联动合作，积极参与自贸区区域一体化发展机制，创新开放合作模式，提高开放合作水平，建设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自贸区联动创新区。与霍尔果斯自贸试验区加强在投资贸易自由、人员往来便利，加快跨境金融、跨境旅游、跨境电商、跨境物流、跨境人民币业务等方面的合作对接，探索构建“口岸+枢纽+腹地”发展模式，实现同频共振、同轴运行。

第四节 持续加强与周边国家及地区多领域务实合作

以打造国际交往交流中心为目标，加强伊宁边境城市开放政策研究，拓展与周边国家经贸合作和友城合作，完善友城间友好互动机制，完善缔结友城机制，扩大友城数量、巩固友城关系。推动与中亚国家和城市在经贸、文旅、生态、科技、农业、教育、体育、医疗、金融等领域全方位合作，深化人文交流交往，促进不同地区、民族和文化的交流互鉴，厚植合作交流民心基础，扩大交流合作“朋友圈”。鼓励引导企业家主动融入中国—中亚实业家委员会等机构，推动双方企业成为“走出去”“请进来”的主体力量，积极扩大企业双向投资，全面提升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

第五节 培育双向投资合作新优势

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积极培育对外贸易投资

主体，推动对外贸易扩规模、优结构，探索贸易投资合作新机制新模式，提升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加大外商投资促进力度，落实外商投资促进体制机制改革措施，用好鼓励外商投资政策，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保障体系，积极引进中亚企业投资本地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建设，支持参与产业链上下游配套协作。优化境外投资布局，深化与中亚等周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能源资源、新材料、特色医药、农产品种植等重点领域投资合作，加快数字和绿色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带动装备、技术、标准、服务走出去，构建互利共赢的产业链供应链合作体系。

第八章 构筑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核心优势，打造东西双向互济新高地

坚定不移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统筹推进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协同发展，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以全疆副中心城市建设为核心牵引，推动高水平自立自强与向西开放双向发力，持续拓展国内大循环的战略纵深，构建自主可控的产业链供应链，打造联结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枢纽。

第一节 大力提振消费

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州、自治区配套政策，细化以旧换新、消费券发放等执行举措。激活大宗消费与服务消

费潜力，促进商品消费提质、服务消费扩容，推动消费市场持续活跃增长。

扩大优质商品和服务供给。以放宽市场准入、促进业态融合为抓手壮大服务消费，推动商品消费提质扩容，全力促进伊宁市消费结构向“商品+服务”融合升级。聚焦服务消费提质惠民，依托自治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深度开发“伊犁城市一刻钟”本地平台经济，实施“职工+消费券+商家让利+金融补贴”四重政策，扩大限上主体规模，培育直播电商等新兴消费；大力发展餐饮住宿、教育健康、文化旅游、体育健身、养老托育、家政服务，增加文旅、演艺、赛事等优质消费供给。落实“两新”政策，持续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延伸汽车消费链条，拓展汽车后市场消费，推广数码产品、智能家居等智能新产品应用，支持汽车、电子产品、家电家具等回收体系建设。

创新拓展消费新场景新业态。提档升级假日经济与夜间经济能级，推进夜间经济示范街区建设，打造国家级文旅消费集聚区，创新夜间消费场景业态，推动夜间消费提质扩容，塑造辨识度高的城市夜间经济品牌。大力发展首发经济、首店经济、体验经济等新型消费模式，引进首店首品首秀，发展仓储式、策展式等新零售业态，引导植入定制消费、潮漫盲盒等新潮业态，全力推进万达、吾悦广场等重大商业洽谈项目落地，打造一批“商旅文体健”融合消费新场景。进一步优化离境退税服务，扩大入境消费。

完善促进消费制度机制。加大直达消费端的普惠政策落实力度，精准对标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管理要求落地见效，落实

带薪错峰休假，积极倡导弹性错峰休假方式，持续做优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深入开展消费领域品牌培育创建，有序推进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聚焦重点领域抓实服务质量提升与监管，全力营造安全放心、公平有序的消费环境。严格落实国家消费统计监测制度。

第二节 扩大有效投资

健全完善投资管理和项目建设协调工作机制，优化投资结构，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提高投资综合效益。

提高政府投资效益。建立政府投资支持基础性、公益性、长远性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用足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债券、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资金政策，推动有效投资持续扩大，锚定基础设施、产业升级、开放平台三大核心领域，动态更新重点项目库。优化政府投资结构，集中力量办成一批大事难事，实施一批强基础、增功能、事关长远和安全保障的重大标志性工程，加大基础设施和民生领域投入，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筑牢城市发展根基。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坚持放宽准入、保护权益、政策协同并举，完善民营企业参与政府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带动作用，鼓励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具有一定收益项目建设，推动具备条件的项目进一步提高民营企业参股比例，推动新兴领域应用场景向民营企业开放，加强民间投资项目资金和要素协同保障，提高民间投资比重，增强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增长

动力。深化政银企合作，多措并举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加快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健康发展，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

促进消费投资良性循环。发挥消费牵引投资作用，围绕健康、养老、托育、家政、数字等居民消费升级重点领域和消费新增长点扩大有效投资。发挥投资带动消费作用，扩大消费基础设施和消费功能提升类投资，推动生活服务类设施布局建设，加大人力资源开发类投资。充分发挥基础设施建设对扩投资促消费的综合效应，健全普惠养老、托育等价格形成机制和政策支持体系，减少消费领域限制性措施。

第三节 主动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落实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加快构建统一公平开放的市场体系，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落实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破除影响统一市场的阻碍和壁垒。完善社会信用体系，推动信用信息跨区域、跨部门共享互认，健全守信激励、失信惩戒和信用修复机制。推动市场设施高标准联通，健全高效顺畅的现代流通体系，完善物流枢纽网络，健全一体衔接的流通规则标准和多式联运相适应的物流规则标准。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促进生产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进一步稳定发展预期、释放市场活力、降低交易成本、促进循环畅通。规范招商引资法规制度，严禁违法违规给予政策优惠行为。综合

整治“内卷式”竞争，引导企业提升产品品质，形成优质优价、良性竞争的市场秩序。规范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流程，健全统一规范、信息共享的招标投标和政府、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采购等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实现项目全流程公开管理。落实深化新疆地方标准管理制度改革，健全完善质量监测评价体系，统一市场监管执法，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动态调整机制，提升市场综合监管能力和水平。

第四节 构建内联外通的综合交通体系

坚持适度超前、统筹规划，推进国际门户型综合交通枢纽中心城市建设，以空铁公通道为主骨架，精心打造东西贯通、南北交汇、辐射周边、连通中亚的现代化立体综合交通体系，实现伊宁“进出快起来、内部环起来、周边高速连起来”的目标。

积极推进铁路网建设。加快构建“一纵一横”铁路网格局，拓增伊宁与疆内主要城市快捷联系通道，配合做好伊宁—阿克苏铁路项目建设，全力促进精伊霍铁路增建二线项目开工建设，配合开展北疆高铁（奎屯—霍尔果斯段）项目前期工作，规划建设园区、矿区、旅游景区等铁路专用线，建成运营潘津站铁路专用线、伊宁园区保税区铁路专用线建设，实施伊犁道北保税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伊宁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

加快推进公路网建设。加快构建“四横四纵四环”公路网，强化跨伊犁河通道建设，规划连通霍尔果斯、可克达拉、伊宁县、察布查尔县等周边县市的快速路系统，贯通边合区、伊犁河南岸

重点发展片区主干道及配套路网，打造城乡快速路体系，打通战略通道、对外通道、旅游通道、连接通道，密织公路骨干网络。加力推动 G218 伊宁过境公路、G3016 清伊、S12 伊墩高速伊宁段纳入城市环线计划。开展资源路转换升级为收费高速公路、伊赛牧道前期研究。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农村骨干路网提档升级，实现乡镇通三级及以上公路、建制村通双车道。深化交通运输综合智能一体化建设，聚力南岸新区客货运枢纽落地见效。

协调推进航空网建设。全力推动伊宁机场迁建，积极开通更多伊宁直飞内地重点城市、南北疆主要旅游城市的航线，全力丰富国际航线，构筑对外快速空中交通网络，打造“一带一路”重要节点机场、国际航空口岸机场。

第九章 全面深化改革攻坚，激发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

以谋划推进一批战略性、创造性、引领性改革为抓手，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着力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打通堵点、破除卡点，打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持续培育发展新动力，构筑竞争新优势。

第一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坚持“两个毫不动摇”，营造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

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的市场环境。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聚焦“三个集中”，紧紧围绕特色优势产业体系建设，聚焦主责主业，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向重要行业、关键领域及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加快国有企业在文旅、能源、生物医药、低空经济、数字经济、商贸物流等领域布局，增强市属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完善国有企业科技创新机制，积极搭建科技成果转化平台，稳步提高科技研发投入力度。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强化穿透式监管，做好国资在线监管平台运行管理，建立健全国有企业全级次债务风险防控机制，保障企业经营安全、资金安全。完善国有企业分类考核评价体系。推进国有企业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改革，健全市场化薪酬分配机制和激励约束制度。完善党领导国有企业的制度机制，健全企业产权结构，完善国有企业公司治理，加强主责主业管理，明确不同类型国有企业功能定位，完善国有企业分类考核评价体系，建立国有企业履行战略使命评价制度。规范有序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

发展壮大民营经济。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积极促进“两个健康”，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种壁垒，完善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政策体系。学习借鉴“晋江经验”，健全完善政企沟通协商和民营企业座谈会制度，落实领导干部联系民营企业（商会、协会）制度，加快

民营经济发展综合服务平台建设。落实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政策，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机制，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经营主体公平开放。加大对民营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完善“政银企担”会商协调机制，推进市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落实再担保机构风险补偿机制。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健康发展。强化清偿政府拖欠企业账款力度。规范涉企行政执法，建立民营经济投诉维权办理机制。强化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加强对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司法监督。落实涉企收费长效监管和拖欠企业账款清偿的法律法规。实施经营主体培育行动，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健康发展，推动中小企业“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加快培育一批产业链、价值链高端企业。

第二节 深化地方财税体制改革

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一切事情。健全现代预算管理制度，全面推行零基预算管理，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与全过程绩效管理，积极培育壮大税源，优化税源结构，创新财政支持方式，优化支出结构，强化对民生保障、产业培育、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的精准支持。落实自治区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加快推进财政管理数字化转型，推广电子票据与智能核算系统，建设节约高效、规范透明的现代服务型机关，降低行政成本、提升财政治理效能。规范非税收入管理。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

妥化解存量，建立债务风险监测预警与化解长效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推行政府部门信息化、无纸化办公，建设节约型机关。

第三节 深化地方金融体制改革

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项目、重点产业的融资支持。健全政府投资有效带动社会投资工作机制，深化政银企协同合作，规范实施国有企业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充分发挥专项债券对重大项目建设的支持作用，以专项债券作为资本金撬动银行贷款，引导金融机构增加长期、大额融资供给。引导金融机构放宽信贷条件、降低贷款利率，扩大信用贷和首贷投放，有效缓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到资本市场上市融资。完善金融监管体系，健全金融风险防控机制，提高风险管理水平。

第四节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稳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工作，落实集体土地所有权、保障农户承包权、放活土地经营权。稳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合理保障设施农业和乡村产业发展用地需求，推动土地混合开发利用和用途合理转换。强化农村宅基地和农民建房审批管理，依

法盘活用好闲置土地和房屋。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应用，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构建产权明晰、分配合理的运行机制。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创新林权融资机制。落实和完善价格、补贴、保险等强农惠农政策，有效保护和调动农民务农种粮的积极性。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粮食购销和储备体制机制改革。

第五节 深化营商环境改革

全面贯彻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聚焦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掌上办”“指尖办”能力，加快推进“综合窗口”改革，实现“一窗受理、分类审批、统一出件”。加强诚信政府、法治政府、数字政府建设，健全政府践诺履约机制，推动营商环境建设与机关效能建设相融合，完善以分类分级监管为核心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加强惠企政策精准投放，推动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容缺受理”审批服务模式。推进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改革，积极承接并高效落实自治区、自治州赋予的各类行政职权事项，构建协同高效、权责清晰的营商环境新生态。

第十章 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高标准打造全疆副中心城市

聚焦建设全疆副中心城市和百万人口区域性中心城市目标定位，把全生命周期管理理念贯穿城市规划建设治理全过程，优化完善城市功能布局，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和辐射带动能力，推动城市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向品质提升转型，建成具有伊宁市特色的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第一节 推动区域协调发展

聚焦提升伊宁市城市首位度，主动融入“三区联动”重大战略，全面落实《伊宁市城市高质量发展战略规划》，融合伊宁县构建互嵌式发展示范区，联动霍城县、可克达拉市构建兵地融合发展区，辐射察布查尔县构建康养宜居区，努力成为北疆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健全自治州统筹、伊宁市牵头、周边县市协同的伊宁城市圈运行体系，推动规划统一编制、项目统筹布局、政策协同制定，实现基础设施、产业体系、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一体建设。协同推进基础设施一体联建，推动伊宁市城市基础设施向周边区域延伸。健全产业分工合作机制，强化项目带动，有序整合区域资源，加快建设能源化工产业带、生物医药产业集群、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平台，构建城市圈全域旅游格局推进公共服务共建共享，鼓励伊宁市与周边县市多模式合作办学办医。实施融合共生的区域生态环境一体化战略。

第二节 优化城市空间发展格局

基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城市发展空间框架，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和新型城镇化战略，坚持紧凑规划、精明增长，建立完善主体功能明确、区块错位协同、要素高效流动的差异化发展体制机制，构建与城市发展战略、资源禀赋相适应的功能布局。

完善城市空间发展体系。实施“东拓、西联、南进、北控、中优”城市空间发展策略，推进伊宁园区、边合区、老城区、南岸片区和城东片区网络化组团式发展，促进边合区、南岸片区和城东片区融入主城区建设，以“两河三岸”为核心骨架，完善“三心七区”城市功能布局，推动老城中心打造市民自豪的精神认同中心、二桥中心打造对外展示中国式现代化发展成就的形象展示中心、皮里青河中心打造支撑产业发展的生产组织中心，做好老城片区、边合区、伊宁园区、南岸新区、城东片区、商贸物流片区、科教创新片区等七个功能片区的功能引导与建设统筹，促进城市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有机融合，形成功能互补、联动发展的城市空间体系。

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强化主体功能区战略实施，推动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格局总体稳定，细化明确特殊功能区，严格管控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推动城市化发展区集约高效发展，强化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约束，建立节约集约用地机制，推动地上地下空间复合利用。加强农业空间保护利用，促进现代都市农业稳定发展，增

强重要农产品城市保供能力。加强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构筑绿色永续生态空间，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优化能源资源富集地区、历史文化保护区等特殊功能区空间开发，推动能源资源绿色开发利用，推进历史文化遗产整体性、系统性保护。完善国土空间规划实施和动态调整机制，

高标准打造城市中心。实施中心区重塑行动，强化城市中心集聚效应，高起点、高标准配置重大基础设施，加快完善国际交往、现代服务、文旅康养、商贸物流、科教文化功能，强化辐射带动、要素配置和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建设集约高效、近悦远来的现代化市中心，提升城市首位度。加强城市中心片区改造，坚持城市“超前规划、精明增长”理念，合理配置各类资源要素，以城市设计塑造市中心特色风貌，提升宜居城市公共服务能级，构建城市“多中心、组团式”发展格局，打造城市现代文明“新高地”。

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强化特色城镇体系发展战略研究，推动乡镇国土空间、单元详细规划按需编制，着力培育现代农业示范镇、工业强镇、文旅田园小镇、商贸重镇等特色小镇，形成种类丰富、特色突出、风格鲜明的特色城镇发展体系。稳慎推进行政区划调整。

第三节 打造现代化城市基础设施

坚持以整体优化、协同融合为导向，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

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

全面优化市政道路布局。织密绕城高速环线与放射性主干道构成的道路骨架，持续改扩建一批城市内部路，打通一批“断头路”“瓶颈路”，建设城市快速立交通道体系，加密慢行步道、自行车道，优化重点道路交通设计，因地制宜增设城市公交线路，构建高效便捷的城市交通运行体系。

构建能源安全保障体系。持续完善城市主电网建设，超前谋划新增变（配）电站布点，合理预留电力廊道，为电网建设提供用地条件。增容补强 220 千伏电网，补强与新疆大电网间联系通道及节点。推进伊宁市中心城区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新建老城区、达达木图镇 10 千伏变电站，扩建开发区变电站。全面提升电网对新能源的接入和配置能力，加快向智能电网、绿色电网转型。加强农村配电网升级改造，巩固提升农村电网“三率一户”水平。鼓励分布式光伏应用及微电网建设。积极申报新能源直供电改革试点。持续推进伊犁州天然气利民管道实施天然气利民管道伊宁片区扩建工程，分区域、分步骤推进乡镇输气管道工程建设。

建立水安全保障体系。构建互联互通、丰枯调剂、城乡一体的安全韧性现代水网，加快重大引调水工程、重点水源工程建设，扎实推进铁厂沟、诺改图等水库建设，积极推动匹里青、大稻渠、喀什河下游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加强农田水利

设施建设和沟渠整治，实施城乡供水一体化提升改造，完善水利信息化基础设施，促进水资源管理数字化赋能和转型升级。

健全安全可靠管网体系。健全地下管网更新改造制度，结合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因地制宜推进供热、供水、排水、燃气等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完善城市污水收集处理体系。加强城市排水防涝体系建设，完善城市雨水管渠系统。推进路面电网和通信网架空线入地。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和城市地下管网建设联动机制，推动城市地下管网向周边区域延伸。

第四节 推动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

实施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行动，积极转变城市开发建设方式，探索优化金融机构信贷支持模式，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城市更新项目，建立可持续的城市更新机制，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一体化推进城市体检，专项体检与城市更新，打造可持续的城市更新样板。稳妥推进城镇老旧居住区宜居改造工程、市政设施安全改造工程、城中村改造工程，加快推进南市区，中心城区，东城区等片区宜居改造，推动老旧街区（厂区）转型提升改造工程。加强既有建筑改造利用，稳妥推进危险住房改造，探索推进老旧房屋自主更新，原拆原建，支持有条件的楼栋加装电梯，推进城市有序“新陈代谢”建设完整社区，构建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开展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

推进适老化，适儿化改造，加快公共空间无障碍环境建设改造。

建设安全可靠的韧性城市。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安全管理，推进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提升城市设施韧性、管理韧性、空间韧性、社会韧性。积极稳步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系统实施城市供排水、供热、燃气、中水回用等地下管网安全智慧提升工程，推进排水防涝、雨污分流等项目建设，构建城市防洪工程体系，补齐“平急两用”地下工程。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适度超前建设防灾工程。

建设绿色智慧人文城市。推动生活垃圾处理全链条设施建设。积极布局建设集中式充换电站和公共超充设施。实施基于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全面提供智慧化气、暖、水和电等生活需求保障。推动大模型等 AI 技术在交通等领域应用，推动智慧停车场建设。逐步推动智慧家庭和智慧社区建设。

第五节 做精做优城市特色风貌

突出中华文化特点和时代风貌，开展重点片区实施性城市设计和针对性制定伊宁市城市风貌中华元素应用导则，将中华文化元素有机融入城市建设，高标准实施“三横三纵”城市形象廊道系统性整治提升工程，加强城市风貌管理，实施留白增绿战略，扩大山体绿化、城市绿道、口袋公园建设。积极推动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利用行动，加强对伊犁老城、六星街等历史文化街区的系

统性保护与活化利用，扎实开展城市文化遗产资源调查，推进非遗文化植入，建设体现伊宁特色风貌的人文城市。

第六节 提升城市现代化治理水平

持续深化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推动成立城市管理委员会，创建标准化执法队伍，完善设备装备配置，强化应急能力建设，推进创建城市示范街区，持续推进供气、供热、供水、排水等公共服务供给质效。深化物业管理服务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规范物业管理行业市场秩序，深化“城管进社区”，科学发展地摊经济，全面打造“管理规范、服务优质、群众满意”的物业服务体系。深化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加快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建设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开展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推动环卫及市场设施养护向标准化市场化智慧化转型升级，建设智慧停车场，提升城市运行效率和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快交通管理智能化建设，完善电子警察、自适应控制、智能信号等设施，同步实施路口渠化改造，全面提升交通管理智能化水平。

第十一章 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夯实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思想根基

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深入实施文化润疆，着力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持续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不断增进各族群众“五个认同”。

第一节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和宣传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一体推进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引导各族群众养成科学理性、开放包容、文明进步的现代理念。大力弘扬民族精神与时代精神，践行胡杨精神和兵团精神，深入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不断教育引导各族干部群众增进历史认知、传承红色基因，培养爱国情怀。完善领导干部讲思政课常态化机制，深入推进青少年“筑基”工程，强化青少年中华文化意识教育。统筹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建好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擦亮“学雷锋 文明实践我行动”“文明集市”品牌，开展“文明新风进万家·六大习惯贵养成”专项行动，广泛开展主题鲜明、形式多样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实践活动，持续巩固移风易俗成果，引导各族群众养成文明习惯，全面提升社会文明素养。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强化网络内容建设和管理。

第二节 扎实推进文化润疆

广泛开展多层次、多形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建好用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建设。深入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发展，搜集整理优秀民间文化艺术资源，做好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建筑有效保护和活态传承，用好王蒙书屋、汉家公主纪念馆等资源载体。深入挖掘和有效运用伊犁老城、杨柳青“赶大营”等历史事实、考古实物、文化遗存。加快宁远古城历史风貌修复，打造汉宾村、布拉克村、苏拉宫村等传统村落。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浸润，在全社会铺陈中华文化底蕴，推动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标识有机嵌入公共设施、地标性建筑、旅游景观陈列，融入节日纪念日、乡风民俗、礼仪规范、服饰艺术等生产生活领域。广泛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宣传教育，推动中华传统节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活动等常态化举办和展示，让中华文化精神通过实物实景实事扎根各族群众心中。持续巩固拓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成果，贯彻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加强社会面分层分类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培训，切实提高各族群众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推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从“听说读写”向理解中华文化、增进“五个认同”拓展。

第三节 繁荣发展文化体育事业

积极营造良好文化生态，提升文化原创力，推动文化事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彰显“天山河谷·美哉伊犁”特色的文化兴盛高地。构建全媒体传播体系，加强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水平，提高主流媒体传播能力和主流舆论引导能力，讲好伊宁故事。坚持文化惠民，加大市、乡、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现代

化、数字化、智能化建设投入，新建市图书馆，拓展市文化馆VR非遗展示功能，推进乡镇文化站数字化改造。建立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机制，常态化开展“我们的中国梦 文化进万家”

“强基工程”“群众村晚”“鸿运伊宁”社火展演等惠民活动，打造具有国际知名度的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歌舞之乡。擦亮“文润花城 书香伊宁”阅读品牌，深入推进书香社会建设。不断壮大文化志愿者队伍与群众文艺团队，加大多层次文化产品供给，实施文艺精品战略，开展“大美新疆行·和声润伊犁”合唱音乐节、“苏韵伊情·伊路有宁”等品牌文化创作交流活动，推出《一缕阳光》《星星不会迷路》《新疆非遗简史》等一系列精品佳作。统筹推进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全面发展，大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积极推进伊犁州体育中心、伊宁市飞机场体育中心等项目建设，推进口袋公园、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打造15分钟休闲健身圈。加快青训足球体系建设，推进伊犁州青训基地和体育运动学校项目实施，打造全疆足球青训示范样板区。依托“一带一路”国际赛事线路，举办国际足球、篮球邀请赛，推动发展赛事经济。深化体旅融合，培育“伊犁河”系列旅游产品，开展“伊犁河马拉松”、跨年主题活动、龙舟赛等特色品牌，形成2~3个文体赛事品牌。

第四节 促进各民族在理想、信念、情感、文化上的团结统一

深入落实《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促进条

例》，持续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持续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挖掘选树各行各业民族团结先进模范和典型事迹，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内涵。深入实施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持续拓展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广度深度。坚持以新型城镇化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为载体，统筹城乡建设规划布局，构建各民族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突出各民族共有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形象，将其融入城市建设和群众日常生活，推动各族群众逐步实现在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等方面的全方位嵌入。全力打造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样板区，让旅游成为感悟中华文化、增强文化自信、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过程。

第五节 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

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宗教工作理论和方针政策，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严格落实乡镇（街道）、村（社区）“两级责任制”，依法加强基层宗教治理工作。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积极组织各界宗教相互交流学习，维护多元宗教并存的和谐格局。

第十二章 推动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提高各族群众生活品质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着力解决各族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不断满足各族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第一节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坚持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多渠道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打造就业友好型发展模式。力争“十五五”期间，全市年均城镇新增就业 1.2 万人以上。

积极稳定扩大就业岗位。强化政策赋能，推进产业和就业协同，实施“千企万岗”护航行动和“小龙头”培育扶持行动。精准落实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补贴政策，强化就业资金保障。推动引导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紧密结合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空间布局，积极拓展就业增长新空间，培育新职业新岗位，做好数字化转型中的岗位挖潜和职业转换，稳定和扩大就业容量。力争“十五五”期间，累计开发就业岗位 7 万个。

统筹做好重点群体就业。筑牢就业根基，聚力重点群体稳定就业，实施高质量充分就业社区（村）培育行动，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村劳动力、脱贫人口、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坚持把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作为重中之重，实施高

校毕业生职路领航、就业创业能力提升、“三支一扶”基层服务、“西部计划”志愿者和应征入伍计划，积极吸纳高校毕业生留伊工作，着力拓宽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渠道。完善跨区域劳务供需精准对接机制，培育壮大劳务品牌和劳务经纪人队伍，组建劳务合作社。夯实劳务输出根基，加大劳动力转移就业力度，拓宽就业增收渠道。推进退役军人群体就业创业，对大龄、残疾、较长时间失业等就业困难群体的帮扶力度。统筹用好公益性岗位，确保零就业家庭、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等困难家庭至少有 1 人就业。加大创业支持力度，引导外出人才返乡创业、城市人才下乡创业，增强创业带动就业效应，大力支持少数民族就业创业。“十五五”期间，力争外出务工规模不低于 20 万人次。

加强职业技能培训。落实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构建市场化培训与行业企业培训相结合的职业技能培训供给体系。加大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健全公共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设施体系，加快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坚持分层分类实施精准技能培训，将职业技能培训作为全面提升劳动者素质的根本抓手。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项目，实施“筑牢浸润心田·技能照亮前程”行动，围绕家政、托育、养老、护理、餐饮等领域，开展社会化培训。支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全力推动有就业意愿的群众全员覆盖技能培训与就业服务。“十五五”期间，累计开展各类培训 5 万人次。

完善就业服务体系。健全精准高效的市、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提升就业服务能力。完善零工

市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创业孵化基地服务功能，建设公共实训基地和 24+N 个“家门口”就业服务站及就业驿站，打造“15 分钟”就业服务圈，实现就业公共服务全覆盖、用人主体广惠及、就业创业全贯通。

健全就业保障机制。创新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完善就业失业统计监测调查体系、规模性失业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和劳动者权益保障机制。营造公平就业环境，引导职业中介机构和用人单位在招聘中创造平等公开就业机会和就业条件，消除影响平等就业的制度障碍，保障全体劳动者享有平等就业权利。健全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机制，提升调解仲裁工作效能。强化劳动者权益保障机制，加强劳动保障监察队伍建设，依托基层矛盾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健全“源头预防、过程监督、问题处置、依法惩戒”全链条欠薪治理体系，规范新就业形态、劳务派遣等劳动用工管理，持续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第二节 多渠道促进居民增收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工作机制，定期开展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落实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着力增加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探索通过盘活土地、闲置住房等资源要素的使用权、收益权，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各类财产性收入。深化国有企业工

资决定机制改革，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和津补贴制度，加大工资分配向基层一线倾斜力度。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实施农村低收入人口提能增收行动，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推动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促进和规范公益慈善事业发展，更好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

第三节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配的教育资源统筹配置机制，持续扩大教育资源供给，着力打造区域教育高地。

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护航青少年全面健康成长。强化“大思政课”建设，坚持“五育”并举，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拓展育人渠道，用好红色资源，健全完善中小学研学实践制度机制。促进思政课堂和社会课堂有效融合。全面实施美育浸润行动和学生体质强健、劳动习惯养成计划。大力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完善覆盖全学段学生资助体系。形成监管合力，加强校外培训和民办幼儿园监管，引导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优化终身学习公共服务，建设学习型社会。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深入推进学前教育保障机制试点工作，实施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行动计划，优化城市公办幼

儿园布局，扩大城市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提升学前教育保育教育质量。建立农村幼儿园与城市优质幼儿园“联盟共同体”，推动城乡幼儿园一体化发展。推进幼小科学衔接。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招收 2 至 3 岁幼儿。

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推进优质学校挖潜扩容，推动生源不足学校整合。持续改善办学条件。健全留守儿童、残疾儿童关爱体系，落实控辍保学常态化工作机制。强化特殊教育普惠融合发展，落实“随班就读+送教上门”，保障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保持巩固在 98% 以上。持续办好专门教育。逐步将义务教育基础薄弱学校纳入优质学校集团化办学或托管帮扶，缩小城乡、区域、校际差距，加快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加快普通高中教育多样化特色发展。科学优化资源配置，开展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扩大普通高中资源供给，推动优质高中教育扩容提质，推动普通高中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深化课程教学改革，加大特长生（班）招生力度，凸显办学特色，促进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化发展。持续优化职普结构，推进职普协调发展，拓宽学生成长成才渠道。

推进职业教育特色发展。积极参与职业教育联盟共同体建设，优化职业教育资源布局，提升办学质量，推进建设产教融合共同体。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推进旅游、商贸、畜牧、交通等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加快构建普职融通、产教

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抓好名师名校长工程，提高教师跨学科教学能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选优配强学校领导班子，构建“岗前培训+岗位锻炼+能力提升”的递进式人才培养培训模式。建立多渠道教师补充机制，优化学校师生配比。

深化教育领域改革创新。突出促进公平、提高质量，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优化教育评价体制机制改革。完善教师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扎实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教育，加强智慧校园建设，推进多媒体教室、录播教室、创客空间等现代化教学环境升级，加快普及全学段的人工智能通识教育，激发教育强市建设活力和动力。

第四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应保尽保原则，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扩大年金覆盖范围，全面推开个人养老金制度，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缩小城乡、区域间的社会保障差距。扎实推进全民参保，健全大病医疗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强化医保基金监管，

实施药品集采、医保支付和结余资金使用政策，推广实施商业健康保险，落实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群体、农民工等群体社会保险制度，扩大失业、工伤、生育保险覆盖范围。

健全分层分类救助制度体系。健全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的分层分类救助制度体系。建立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全面开展低保边缘、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将符合条件的成年无业重度残疾人、低保边缘户家庭中的重病重残人员纳入低保“单人户”政策适用范围，对潜在困难人员开展动态监测帮扶，做好困难群众兜底保障。健全临时救助制度，全面推行急难型救助对象由急难发生地直接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完善城乡低保人员标准动态调整机制。

提升社会福利水平。落实落细残疾人、孤儿福利政策，加强残疾人社会保障和关爱服务，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动态调整机制，落实按比例安置等残疾人就业创业政策，优化儿童福利机构布局，推进“养治教康+社会工作”一体化区域性养育机构建设，落实孤儿基本生活费补助标准，构建困境儿童“物质+服务”多元保障格局，提高困境儿童基本生活、医疗康复、基本公共教育、心理健康关爱保障水平。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提高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水平。加强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健全双拥优抚体系，巩固和发展军政军民团结。推动福利工作提质增效、慈善事业做优做强。

促进妇女儿童和青年发展。坚持男女平等，依法保障妇女平等获得就业、就学、婚姻、财产、参与社会事务等方面权利和机会。促进儿童优先发展，优化儿童发展环境，实施学龄前儿童营养改善计划，提升困境儿童、留守儿童、流动儿童关爱服务水平，创建儿童友好城市和友好社区，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完善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级干预机制，科学规范化推进专门学校法治化建设。实施青年发展促进工程，积极创建青年发展型城市，搭建青年成长和建功立业平台，完善青年宜居、宜业、宜学等方面的普惠政策，促进城市对青年更友好、青年在城市更有为。

第五节 提升各族群众住房水平

完善“市场+保障”的住房供应体系，稳妥实施配租（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推广收购存量商品房住房作为保障性住房，规范发展公共租赁住房，多渠道保障城镇低保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新市民、新就业群体、青年人、引进人才、工薪群体等住房需求，巩固提升农村抗震工程。着力提升住房品质和物业服务质量，建立“人、房、地、钱”要素联动机制，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合理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实施农房抗震防灾减灾工程，改善农村居民住房条件。

第六节 加快建设健康伊宁

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构建全人群全方位全周期的健康保

障服务体系，完善健康促进政策，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提升公共卫生应急能力，加快推进健康伊宁建设。

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围绕“强基、稳二、控三”的整体部署要求，进一步优化公立医院功能定位和布局。支持市人民医院对标三级医院提升诊疗服务能力，加强精神卫生中心、心血管介入、普外科等重点学科建设，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帮扶，持续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进标准化乡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完善儿科、精神卫生、急救、全科等专业医疗服务。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清华市维吾尔医医院和中医馆、中医阁的内涵建设，不断提升中医药服务供给。持续推进“一号管三天”“检验检查结果互认”等惠民政策，优化服务流程，改善患者就医体验。引导社会办医疗机构规范、有序发展。

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建立健全重大传染病救治体系，加强疾控机构基础条件改善、先进设备更新、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加强结核病、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防控，建设全州结核病、布病等传染病治疗中心，构建现代化疾病防控体系。全方位提升急诊急救能力，完善医疗救治、物资储备、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保障体系。持续加强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

提高全民健康素养水平。巩固慢性病防控示范区建设成果，继续实施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强化

慢性病、地方病、职业病综合防控。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满意度。加强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发展筛查—评估—治疗—随访全链条服务，推进精神卫生专科医院建设。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建设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

提升卫生队伍支撑能力。优化人才队伍结构，支持高水平医学人才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下沉，重点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短板专业建设。落实住院医师、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计划，持续推进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配齐配强大学生村医，实施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计划。着力改善医德医风，加强医疗卫生队伍能力和作风建设。

第七节 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

坚持以制度建设为主线，以“一老一小”为重点，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促进人口长期高质量发展。

优化生育支持政策和激励措施。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倡导积极婚育观，落实生育休假、育儿补贴等制度，充分提振生育意愿。实施早孕关爱、孕育能力提升和出生缺陷防治计划，逐步降低孕产妇、婴儿死亡率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和托幼一体化服务，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延伸发展托育服务，提高公办托位占比，支持发展社区嵌入式托育，支持用人单位办托，推动普惠托育纳入企事业单位职工福利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成本。

推动普惠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完善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专业支撑的养老服务供给格局，加快构建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积极推进家庭养老床位建设，推行“社区+物业+养老服务”模式，增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落实长期护理保险，提升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能力，扩大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供给，发展医育、医养结合服务。加强公共设施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

大力发展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优化就业、社保等方面年龄限制政策。深入开展新时代“银龄行动”，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提升老年文化体育服务质量，持续开展“智慧助老”行动。全力构建老年友好型社会，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深入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和“敬老月”等活动，强化老年人优待和权益保障，加强高龄独居老人和空巢老人关爱服务，积极营造孝亲敬老社会氛围。发展银发经济，培育壮大经营主体，推动老龄产业融合发展，促进养老消费、金融支持养老事业发展。

构建青年发展支持体系。坚持青年优先发展理念，完善支持青年发展各类政策，引导青年人口均衡布局、合理聚集、有序流动，优化青年人口结构，健全符合青年成长规律和特点、覆盖青年需求的社会服务体系，建立城市青年人口预测预警机制。完善青年群体利益表达和诉求响应机制，拓展青年有序参与基层治理渠道。

第八节 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聚焦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统筹运用各领域各层级公共资源，推动更多公共服务向基层下沉、向农村覆盖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健全与常住人口相匹配的公共资源配置机制，逐步将基本公共服务调整为常住地供应。统筹城乡“一老一小”等公共服务资源布局，加强市域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统筹，完善投入保障长效机制，实现服务一体供给，逐步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全部常住人口。全面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完善市、乡（镇）两级行政区划设置，增强城市要素集聚和资源承载能力。规范地名命名更名，进一步提升地名公共服务能力。加强和改进殡葬服务管理工作，有序实施殡葬改革，推动基本殡葬服务均等化。推进档案事业发展，着力提升档案保管条件。

第十三章 深入践行生态文明理念，加快发展方式全面绿色转型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努力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伊宁。

第一节 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坚持兵地一体，联防联控、同防同治，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建立新污染物协同治理和环境风险管控体系，严密防控环境风险。

持续打好蓝天保卫战。大力推进大气污染综合治理，以秋冬细颗粒物浓度控制、夏季扬尘管控、全年工业污染减排为主线，持续推进多污染物协同治理，巩固提升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成果。加强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综合治理，协同开展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污染防治，建立燃煤源、移动源、工业源、城市面源整治长效机制，持续推进重点企业“一企一策”大气污染治理，因地制宜实施清洁能源行动计划，继续推进散煤、燃煤锅炉、工业炉窑污染治理，加快完成全域清洁取暖改造，继续加强建筑工地扬尘、道路扬尘、移动源、餐饮油烟等面源综合管控治理，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持续打好碧水保卫战。深入推进伊犁河流域水环境保护治理，保护河网渠系肌理，提高水系连通性，构建多线连通、生态健康的水网体系，推进实施雨污分流、再生水循环利用工程，从源头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全面落实河湖长制，保护优质水、治理劣质水，加强污染源和水生态系统治理，常态开展入河（湖）排污口排查整治，持续推进城市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巩固提升饮用水安全保障，全面加强水

源污染防治,确保水生态环境安全。持续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加快推进农村污水收集处置设施建设,常态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整治。

持续打好净土保卫战。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强化对优先保护类耕地的保护力度。实施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全面规范规模化畜禽粪污治理与利用,严格农膜全过程管理,提升废旧地膜回收利用能力。加强土壤环境监管,强化土壤与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深化开展建设用地准入管理,严格落实农用地、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要求。

加强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加强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根据自治区文件有序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推动大宗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农业废弃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危险废物源头大幅减量和无害化安全处理,提高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水平。持续推进新污染物治理行动,落实重点新污染物的风险管控措施,全面治理塑料污染。

第二节 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科学推进国土绿化,抓好天然林草植被封育封禁保护,加大草原和湿地保护修复力度,加强荒漠化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提高生态系统稳定性。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深化林长制、河(湖)长制,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扎实开展伊犁河谷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

化生态保护和修复治理，深入推进“三北”工程攻坚战，加强公益林和天然林保护修复，开展农田防护林建设和村庄绿化，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沿河环城谋划实施一批宜赏宜游“绿色生态廊道”，建立水源涵养林、河谷林、荒漠林和绿洲防护林为重点的网、片、带相结合的森林体系。健全耕地休耕轮作制度，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加强草原禁牧、草畜平衡监管。

加强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快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强化各级各类自然公园管理，加强湿地保护修复，维持湿地生态功能，完善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体系，加强外来物种管控，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能力。加快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重点开展伊犁河生态涵养区和北山坡生态脆弱区生态保护和修复，加强伊犁河湿地公园生态涵养带的保护和恢复，保护以北山坡、伊犁河湿地为主体的生物多样性丰富片区，实现城市生态系统良性循环发展。健全人工影响天气工作体系，提升智慧化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能力。因地制宜打造绿洲海绵示范城市。巩固生态文明示范创建成果，推进生态效益与民生福祉协同提升，推动示范成果惠及更多群众。

第三节 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体制机制

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监管，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以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为目标，不断优化空间布局，加强生态环境分

区管控。积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聚焦产城融合与生态宜居双轮驱动，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与绿色发展空间格局，不断健全现代城市生态治理体系。充分发挥城市区位优势，推进以绿色低碳、环境优美、生态宜居、安全健康、智慧高效为导向的美丽城市建设，逐步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伊宁建设。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统筹农村生态环境治理、乡村风貌塑造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科学编制村庄规划，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持续抓好中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持续巩固提升中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效。

第四节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全面落实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建立健全碳排放双控管理制度，持续推进低碳试点城市建设，实施重点领域和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确保如期实现碳达峰目标。

全面实行碳排放双控制度。坚持政府约束和市场引导相结合，以强度控制为主、总量控制为辅，建立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全面转型新机制，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严格执行碳排放双控目标，落实碳排放预算管理制度，构建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一体推进碳考核、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等制度政策和管理机制。鼓励开发建设可再生能源、林业碳汇等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项目，积极参与全国碳排放权市场交易和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

有序推动碳达峰行动。加快能源结构调整，严控煤炭消费总量增长，推进非化石能源安全可靠有序替代化石能源，大力推动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规模化、高质量发展，有序推进储能设施建设和电网智能化升级。完善新能源消纳和调控政策措施，建立健全新能源价格机制，促进新能源高质量高比例消纳利用。实施自治区碳达峰“十大行动”、节能减排“十大工程”，健全绿色低碳发展机制，加强节能减碳、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等先进清洁能源技术开发和产业化应用，开展甲烷等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控制行动。

第五节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推进工业、城乡建设、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绿色低碳转型，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

加快工业绿色低碳转型。坚持增量优化和存量改造并举，加快实施煤化工、建材等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加快设备产品更新换代升级，推动工业用能和终端产品电气化，构建清洁高效低碳的工业能源消费结构。鼓励现役煤电机组实施宽负荷高效调节改造，支持煤电企业实施低碳化改造。推动园区循环化改造，创建一批零碳、低碳园区和零碳、低碳工厂。坚决淘汰落后产能，积极鼓励绿色低碳导向的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加快发展，

形成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产业格局。

推动城乡建设绿色低碳发展。推行城乡规划建设治理全面绿色转型，严守城镇开发边界，控制建设用地增量，积极盘活存量，加强既有建筑和市政设施节能降碳改造，推动超低能耗和装配式建筑规模化发展，推动热力系统绿色低碳转型，加快推进供热计量改造和按热量收费，实施制冷能效提升和绿色照明行动。

构建绿色高效交通运输体系。优化交通运输结构，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提高绿色集疏运比例。完善绿色交通基础设施，开展既有交通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提升，加快建设城市智慧交通管理系统。推动交通动力低碳替代，加强纯电动、氢燃料电池重型货运车辆的示范试点及推广应用，提升城市绿色出行比例。

加强资源节约高效利用。全面实施节约战略，大力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文明风尚，系统推广节能环保技术和产品，系统推进城乡垃圾分类与循环利用，推广绿色建筑和节能节水产品。推进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提高能源、水、粮食、土地、矿产、原材料等资源利用效率，推进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积极发展循环经济，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强化废弃物分类处置和回收能力，规范发展再生制造产业。积极推进公共机构采用能源费用托管服务，组织实施公共机构节能降碳示范项目。健全绿色发展的政策法规与市场激励机制，落实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金融、投资、价格、科技、环保政策，加快绿色转型关键技术研发应用和示范推广，强化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引导全社

会自觉践行生态文明理念，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第六节 加强水资源统一集中管理

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坚持“四水四定”，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实施水资源精细化管理。严格水资源“双控”制度。执行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强化统筹配置，科学执行年度用水计划，提升水资源配置精确性、科学性，确保年度水资源总量在“三条红线”控制指标内。强化取用水全过程监管。严格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管理，定期开展监督检查，规范用水户取用水行为。持续推行水资源费改税，发挥税收调节作用，抑制不合理用水，推进水资源管理从“软要求”向“硬约束”转变。通过农业灌溉机井“以电折水”，精准计量农业用水，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发展设施农业、生态农业，不断提升灌溉管理精细化水平。推进工业节水减排。严格执行行业用水定额，推动工业节水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不断提高节水技术，推广循环用水、串联用水、再生水利用等节水工艺，推动工业发展绿色转型，将再生水、雨水等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使非常规水成为工业冷却、市政杂用、绿地灌溉、生态补水的主要水源之一，构建全域覆盖、多源互补、循环利用的水网络体系。

第十四章 筑牢守护国家地缘安全的战略屏障，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伊宁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统筹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隐患，保持社会大局持续稳定长期稳定，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严格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完善国家安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强化国家安全重点领域和重要专项协调机制，提高预警处置、应急应变效能。坚持把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摆在首位，实化固化风险分析研判评估机制，做好重大安全保障工作，提升反渗透、反颠覆、反破坏、反分裂等斗争能力。健全经济安全风险防控机制，全力提升粮食、能源资源供给保障能力，确保重点产业链供应链安全，保障战略通道安全，统筹推进房地产、政府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有序化解，严防重大群体性事件和系统性风险。提高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水平，提升维护重大基础设施安全和监管数据安全的效能。深入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打造国家安全“宣传+”品牌活动，深入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各族干部群众国家安全隐患意识和素养。

第二节 推进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

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聚焦重要要素重点场所，精细化推进反恐维稳，做实做细各项维稳措施。坚决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严防输入性风险和风险外溢，升级反恐防恐措施，坚决守住不发生暴恐案事件底线。深化平安伊宁建设，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加大预防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毒品犯罪等力度，抓实扫黑除恶常态化举措，构建闭环管理机制，推动“事后处理向事前预防转型”。加强政法队伍建设，落实自治区党委政法队伍建设会议精神，持续推进“三个改善”。推进伊宁市政法工作数字化转型。

第三节 提升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践行“四个宁可”理念，完善“四方责任”和“三管三必须”落实机制。深化安全生产综合治理，聚焦道路交通、矿山、危化、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升级重要旅游景区与人员密集场所防范措施及智能预警设施，全面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有效遏制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完善大安全大应急指挥机制，优化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增强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建强与城市发展相同频的消防救援力量，升级装备保障水平，推进基层应急消防一体化工作站建设。完善重要基础设施安全保障，推进自然灾害防御工程建设，紧扣食品、药品、重点工业产品和特种设备全链条监管，强化人工智能应用场景风险防控，深化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健全网络安全监测预警、信息

通报、应急处置等运行机制，加强个人信息保护，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构建“全域覆盖、动态更新、精准赋能”的城市安全。加强公共安全风险监测预报预警，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

第四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引导各方有序参与社会治理，加快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推动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战实效运行，建立协同联动、数据共享、智慧赋能的“接诉即办”工作机制，深化多元解纷机制，深入推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多元化解，提高解纷成效。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妥善解决群众合理合法的利益诉求，强化检察监督，充分发挥检察建议刚性，促进源头治理，推进网上网下协同联动办理。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推进社会组织培育管理，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强化对新就业群体的关爱凝聚，不断增强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全面实施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推动治理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完善基层服务设施和经费保障机制，做好凝聚人心服务群众工作。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强化志愿服务组织管理。

第五节 牢牢掌握涉疆对外斗争话语权和主动权

立足地缘区域优势与多民族文化特色，深化“请进来、走出去”双向交流，讲好中国新疆故事和伊宁发展故事，展现新疆开放自信的新面貌新气象。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打造多层次、全方位、立体式涉疆对外传播矩阵，增强国际舆论话语权，

第十五章 牢固树立兵地一盘棋思想，支持兵团更好履行 维稳戍边职责使命

牢牢把握党中央对兵团的定位要求，支持兵团四师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推动兵地优势互补、设施共建、资源共享，提升经济实力和维稳戍边能力，推动兵团更好履行“三大功能”、发挥“四大作用”。

第一节 推动兵地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支持兵团四师融入伊宁市产业规划布局。优化兵地土地、能源、矿产、水等资源要素配置共享，形成兵地产业共推、发展共赢的格局。推动兵地文旅产业深度融合，构建优势互补差异化发展的全域旅游合作格局，共同打响“丝路天府·多彩伊宁”文旅融合品牌，共同建设旅游精品景区、精品路线。

第二节 推动兵地互通共融发展

深化兵地城镇密集区域道路对接,强化可克达拉市与伊宁市交通主干道贯通衔接,推动兵地供水、排水、燃气、供热、通讯、电力等市政设施互联互通。促进科技、教育、医疗资源共享,加强科技特派员队伍交流,推进教师挂职互派,加大兵地医联体建设力度。健全干部、职工交流机制,推动交叉兼职、交流任职、学习挂职常态化。深入开展兵地文明共建、民族团结共创、文化活动共办、文艺团体互派等活动,推进兵地文化资源、文化设施共建共享。推动兵地环境同防同治,提升生态环境共护新水平。创新兵地结对、民族团结、平安建设共建共创载体。

第十六章 高质量开展新时代对口援疆,提升 对口支援综合效益

统筹用好援疆资源力量,推动融合式援疆,重点推进产业援疆、援受两地双向交流、文化援疆、教育援疆和干部人才交流,全面提升对口支援综合效益。

第一节 深化产业援疆互利合作

立足资源禀赋与产业基础,以援疆资金带动市场活力、拓展就业空间。聚焦伊宁市特色优势产业系统谋划产业协作和项目布局,高质量承接产业组团式、链条式、集群式转移,集中力量实

施一批标志性对口援疆产业项目,帮助伊宁开拓更多就业容量大的产业门类。创新产业援疆新模式,鼓励打破结对关系界限在全疆范围投资兴业,支持南京市大型国有企业及民营企业以独资、控股、参股等多种方式参与全疆产业发展。创新利益共享模式,创新探索以托管、代管等方式推进合作共建产业园区,重点推动市域产业发展平台高标准规划建设。重点推动文旅产业提质增效,加强文化旅游宣传推广,提升旅游品牌与形象。搭建游客来伊快速通道,提升旅游品牌和旅游形象。因地制宜推进市场援疆,加快完善冷链、快递仓储物流体系,依托援疆省市开拓国内市场,推动伊宁特色产品走出去,更好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推动南京市参与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支点建设,助力伊宁市打造向西开放明珠城市。支持提升本地公共就业服务能力,优化对口援疆项目资金统筹管理,加强援疆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

第二节 促进援受两地双向交流

优化援受两地双向交流组织形式,推动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活动向多样化、多层次、多领域、常态化开展。实施夯实基层基础工程与双向交流培根筑基工程,强化基层纽带作用,筑牢民族团结思想根基。深化结对帮扶,推进两地乡镇、医院等单位部门结对,参与“民族团结一家亲”和民族团结联谊等活动,组织开展“祖国情·中华行”“石榴籽祖国行”等青少年爱国主义参观学习活动,深化两地学生“万里鸿雁传真情”手拉手书信交友活动,

持续推进最美家庭交往交流交融活动。深化与南京市对口劳务协作，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引导伊宁群众赴疆外就业，支持疆内外群众到伊宁市创业居住，推进人口流动融居。

第三节 深入实施文化援疆

充分挖掘和保护利用好伊宁重要历史文化资源，有序援建一批突出中华文化特征和中华民族形象的重点工程 and 项目，营造展现中华文化共同性的生活场景和社会氛围。支持援疆力量通过多种形式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经典和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传承保护和交融，推动少数民族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推动南京、伊宁两市深挖当地历史文化资源和现实生活素材，创作文化精品节目，通过两地文艺巡演、文化大讲堂等方式互相展示文化特色，使援疆省市传统文化、红色文化潜移默化熏陶和影响全市各族群众。挖掘对口援疆中各族群众互帮互助、共同发展、团结进步的感人故事，讲好对口援疆故事、民族团结故事。加大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支持力度，用好各类公共文化设施，促进南京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受援地基层。

第四节 深入推进教育援疆

健全教育援疆工作机制，加强南京、伊宁两地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对口协作，发挥教育育人育才、聚人聚才功能。常态化开展伊宁教师培训轮训，聚焦思想政治素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学科专业素养、教育教学能力等方面提升师资质量和水平。鼓励南京市加大对伊宁市幼儿园和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建设支持力度，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运用信息化手段，推进南京优质教育资源向伊宁扩容下沉。

第五节 加强干部人才交流合作

健全完善援疆干部人才选用管理服务制度，优化援疆干部人才岗位设置，精准选派、科学使用援疆干部，完善鼓励优秀援疆干部人才留伊工作政策措施，让各类援疆干部人才释放潜能、大显身手。完善柔性引才机制，探索建立高层次人才差异化激励政策，积极引进全市教育、医疗等急需各类紧缺人才。巩固深化医疗人才援疆成果，推动医疗人才组团式支援和小组团支援模式向其他领域拓展。选派懂城市、会经济、善治理的干部人才参与全疆副中心城市建设。支持援受双方科技发展领域人才合作，运用市场手段促进两市科研院校、企业等在重大科学研究专项、产品研发和实用技术推广应用、规划编制、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加强合作，缓解人才短缺矛盾。深入开展受援地少数民族科技骨干、文化旅游等领域人才培养。加强对援疆干部人才的关心关爱，及时帮助他们解决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对优秀援疆干部人才及时表彰奖励，更好调动和激发援疆干部人才奉献边疆的积极性。

第十七章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提高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水平，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伊宁实践凝聚磅礴力量。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经济发展全过程，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到位。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和民族地区干部“四个特别”标准，聚焦改革发展主战场、维护稳定第一线、服务群众最前沿，鲜明选人用人正确导向，选优配强各级领导班子，用好南京援疆资金，分层分类举办培训班，加强优秀年轻干部、女干部、党外干部培养，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严守党的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健全和落实民主集中制，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严肃纠治作风顽疾，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和长效化。完善监督体系，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

和监督。健全正风肃纪反腐长效机制，保持反腐败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坚定，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第二节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确保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确保人民群众民主权利、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发挥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健全深度协商互动、意见充分表达、广泛凝聚共识的机制，加强各协商渠道配合，完善协商民主体系，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完善党政主要领导领銜督办重点议案、提案和意见建议工作。健全基层民主制度，保障人民依法管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更好地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青少年发展、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政策保障。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坚持和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支持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建言献策，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

第三节 全面推进法治伊宁建设

弘扬法治精神、树牢法治思维，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一体推进法治伊宁、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协同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依托立法联系点配合开展法治立法项目意见征集调研。严格推进依法行政，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抓实重大行政决策全流程规范管理，由司法行政机关对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执行情况开展常态化跟踪监督。健全规范涉企行政执法长效机制，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行政复议与行政执法监督相衔接，完善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机制。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强化涉外法治人才培养与引进，建立法治人才库。实施“九五”普法规划，加强法治文化建设，加快推动公共法律服务资源下沉，深化完善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以科技赋能为契机，建立“智慧司法”从有形覆盖到有效覆盖，构建全域法治宣传教育新格局。

第四节 服务和保障新时代国防和军队建设

着力巩固军地协同、部门合作、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强化统筹领导，完善拥军支前工作机制，提升对部队备战打仗的综合支撑效能。普及国防教育，将国防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和部队教育计划，加快国防动员能力建设，加强后备力量建设，完善国防动员体系。推动军民融合发展和国防动员有机结合，持续深化

军地互办实事“双清单”制度，精准对接部队的需求，解决官兵关注的“后路、后院、后代”问题。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优化整合政策扶持体系，积极拓宽“兵支书”“兵教师”等多元化作用发挥渠道，大力弘扬英烈精神，加强褒扬纪念工作，在全社会积极营造尊崇军人、关爱退役军人的浓厚氛围，凝聚强国兴军的磅礴伟力。

第五节 健全规划纲要实施机制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有力有序推进各项目标任务实施，确保市委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强化党对规划实施全过程的领导。完善市委决策部署落实机制，加强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和指导推动，促进形成分工明确、协同联动、广泛参与的规划实施工作格局。规划中期评估、总结评估和规划实施中的重大情况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各乡（镇）、各部门要把相关目标任务落实情况作为年度重要工作向市委报告。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确保市委部署要求落到实处。

形成统一规划体系合力。构建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全市规划体系，同步部署、同步研究、同步编制一批符合伊宁市“十五五”规划《纲要》精神的专项规划。规范各类规划衔接报审程序，重点专项规划要与伊宁市“十五五”规划《纲要》、市国土空间规划充分衔接，报市人民政府审批，市

委有明确要求的除外。各乡（镇）发展规划在报送本级人大审查批准前报市发展改革委衔接。年度计划要滚动落实规划各项任务，将规划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并做好跨年度平衡。

提升规划实施质效。强化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监督，切实维护规划严肃性和权威性。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明确各项任务分工，各乡（镇）各部门要制定可操作可评估的具体实施方案，对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生态环保、安全保障等任务，强化责任分解落实；对预期性指标和产业发展、结构调整等任务，创造良好政策环境、体制环境和法治环境。细化规划重大工程项目清单，分类推进单体项目、打捆项目落地实施，“十五五”期间开展前期工作和研究论证的项目，条件成熟的按程序推动开工建设。

强化政策协同保障。强化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监督，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确保各类政策发力方向符合全市发展规划要求。强化对规划实施的财力保障，引导金融要素资源配置。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监管跟着项目和资金走，加快规划确定的重大工程项目审批标准，优化保障规划选址、用地和资金需求。

加强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监督。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根据监测评估情况及时提出加强和改进规划实施的政策举措，规划实施情况依法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

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和审计机关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健全跨乡（镇）跨部门重大任务落实协同监督机制。